

股票简称：广汇汽车

股票代码：600297



广汇汽车服务
China Grand Auto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rand Automotive Services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华北路 699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零年八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净资产为 380.90 亿元，不低于 15 亿元，因此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发生严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偿债能力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风险。

三、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一）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制订利润分配等具体方案时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利润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当年盈利但董

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并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或者来访接待等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经监事会、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须以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四）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实际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以及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情况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当扣减

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分红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二）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069.84	325,741.75	388,435.82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33,086.81	122,164.65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10.16%	31.4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55,251.46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324,749.1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比例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47.81%		

注：

- 1、2017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系追溯调整前数据；
- 2、2018 年现金分红金额包含上市公司 2018 年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股份金额。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55,251.46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324,749.14 万元的 47.81%。

（三）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经营活动，以扩大现有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可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四、特别风险提示

（一）汽车行业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汽车产业政策实施及宏观经济回暖的影响，2009-2010 年中国乘用车市场出现“井喷”式增长，销量同比增速都在 40%左右，居全球首位。但自 2011 年以来，受到汽车产业优惠政策的退出、油价上涨、大城市限购等不利因素影响，乘用车市场增速有所减慢，2018 年，乘用车市场遭遇负增长。虽然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乘用车市场仍有较大发展空间，但若未来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燃油价格、汽车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出现较大波动，则会对公司的整车销售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由于乘用车衍生业务与整车销售具有较强的相关性，汽车行业的整体波动也会对广汇汽车的乘用车衍生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各地区汽车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也会对当地汽车经销行业造成一定影响。近年来，各地方政府加大了对汽车尾气污染和城市拥堵的治理力度，并出台了一系列汽车排放、排量、车型限制以及尾号限行、停车费上涨、牌照控制等政策。2016 年 6 月，公司完成了对香港上市公司宝信汽车（后更名为“广汇宝信”）的要约

收购方案，广汇宝信成为公司重要的控股子公司。广汇宝信目前销售重点主要集中在我国经济较为发达的区域，汽车尾气污染和城市拥堵的治理压力相对较为突出，该类政策目前对广汇宝信具有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公司营销网络所覆盖的地区进一步加大类似政策的压力，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另外，我国汽车经销行业的市场集中度仍然较低，行业整合是汽车经销业的发展趋势，市场竞争将日益激烈，行业格局将发生变化。同时，随着新兴技术的发展，创新性的商业模式不断涌现，汽车服务行业可能面临新兴商业模式的冲击。若未来广汇汽车无法适应市场趋势及客户要求的变化并积极及时的应对新兴商业模式的发展冲击，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会对公司在乘用车经销与售后服务领域的竞争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在融资租赁领域，虽然目前我国融资租赁的渗透率较低，发展空间较大，但目前已有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逐渐意识到该领域存在的巨大机遇，纷纷涉足这一“蓝海”市场。同时，乘用车融资租赁业务在很大程度上与乘用车消费信贷业务存在直接竞争关系，因此银行、汽车金融公司等机构在乘用车消费信贷领域的逐步发力也会对广汇汽车的融资租赁业务形成压力。若未来广汇汽车无法很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或无法继续有效拓展及维护经销服务渠道，则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会对广汇汽车在乘用车融资租赁领域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二）部分物业存在瑕疵的风险

广汇汽车拥有或使用的物业中，存在部分物业使用用途和性质不符合规定、物业权属证明不齐全、物业租赁手续不完备等情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广汇汽车及下属公司拥有或以各种方式使用的、合法性存在各种瑕疵的土地使用权面积占其使用的土地使用权总面积的 18.54%，拥有或以各种方式使用的、合法性存在各种瑕疵的房屋建筑面积占其使用的房屋总建筑面积的 67.94%。其中，分别有合计占比为 15.07%（占其使用的所有瑕疵土地使用权总面积的 81.30%）的土地及合计占比为 30.92%（占其使用的所有瑕疵房屋总建筑面积的 45.52%）的房屋已获得行政主管部门的书面确认，确认该等部门会继续允许/支持广汇汽

车下属公司在该等土地上或该等房屋内的经营行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广汇汽车尚未被告知必须停止使用相关瑕疵物业，相关业务的日常经营未因此受到重大影响。广汇汽车控股股东广汇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孙广信先生已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出具了承诺函，如广汇汽车及其子公司因其拥有和/或租赁的土地和/或房屋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物业瑕疵的整改而发生任何损失或支出，广汇集团及孙广信先生愿意连带承担广汇汽车及其子公司因前述土地收回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广汇汽车及其子公司免受损害。但是，广汇汽车仍然存在因继续使用相关瑕疵物业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或处以处罚，或在将来被要求搬迁经营场所的风险，进而可能给广汇汽车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三）存货积压或减值风险

汽车经销商一般在采购车辆后再进行销售，由于购销之间存在一定的时滞，且采购车辆单价相对较高，因此汽车经销商的存货规模较大。如果广汇汽车购买的车辆无法及时实现销售，可能造成存货的积压。

目前汽车市场具有竞争激烈、更新换代快、新产品上市周期短、价格变动频繁等特点。如果因汽车制造商推出新车型、下调汽车售价等原因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下降，汽车制造商一般会给予汽车经销商相应的降价补贴，因此对汽车经销商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但是，如果汽车经销商根据市场情况主动下调汽车售价，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下降，并低于其采购成本时，汽车经销商将面临一定的存货减值风险。

虽然广汇汽车已经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充分发挥规模优势，有效调配内部资源，努力实现存货管理的优化；但若汽车市场整体销售情况未来发生较大波动，或市场竞争程度日益激烈，将可能使广汇汽车面临进一步存货积压和减值的风险。

（四）偿债和流动性风险

广汇汽车所从事的乘用车经销与售后服务业务和乘用车衍生业务所属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广汇汽车目前正处于业务高速发展的扩张阶段，在乘用车经销与售后服务领域，营销网络的扩张带来的资本开支规模逐年增大，对于资金的要求不断提高；在乘用车衍生业务领域，由于涉及融资租赁行业，业务量和放款金额不断上升，而客户还款周期较长，短期内该业务仍对资金有着一定需求。

虽然广汇汽车已拓展了多元化的债务融资渠道，但其中金融机构借款仍是主要外部资金来源渠道；在目前以各类债务方式融资为主要外部资金来源渠道的情况下，若广汇汽车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关系的进一步发展受到限制，则将有可能对广汇汽车的银行授信及其他方面的债务融资能力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导致广汇汽车的经营情况面临一定风险。另外，报告期内广汇汽车财务费用随着债务融资规模的扩大而逐年增加，若未来广汇汽车负债水平上升或债务融资成本提高，则可能导致广汇汽车财务费用进一步上升，并对广汇汽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商誉减值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发行人的商誉分别为 178.45 亿元、187.87 亿元和 188.82 亿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19%、13.28%和 13.29%。发行人的商誉主要为发行人在收购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时，收购成本与被收购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所产生。近年来由于发行人处于迅速发展时期，发行人商誉持续增长。发行人每年年终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和计算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并将两者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表明发生了减值损失并予以确认。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发行人商誉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 2,871.50 万元、12,374.53 万元和 29,906.19 万元。若未来被收购企业由于经营不善等原因导致其产生的现金流量不能达到经营预期，将存在被收购企业实际价值减少导致商誉减值的风险。

（六）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广汇汽车未来将充分利用广泛的经销网络及丰富的客户资源，不断拓展乘用车

车经销与售后服务业务和乘用车衍生业务。尽管公司在确定投资项目之前进行了科学严格的论证，并合理选择了募投的实施地点，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但未来若出现产业政策或市场环境的变化，或者因广汇汽车自身的土地、房屋瑕疵导致募投项目所在的门店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或被采取相应的措施，可能会对项目的实施进度和效益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自 2020 年 1 月以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逐渐扩散，近期更是在全球范围内蔓延。疫情期间，部分 4S 店难以正常营业、售前客流量及售后进场台次大幅减少，租金、工资、社保等刚性费用居高不下，对发行人所在的汽车经销行业造成了较大的冲击，从而导致发行人 2020 年一季度归母净利润为-39,731.39 万元，同比下滑 149.58%。随着宏观经济、行业环境的好转以及政策利好的推出，发行人 3 月份、4 月份的乘用车销量已快速回暖，净利润情况大幅好转。然而，若本次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短期内不能得到有效控制或者后续出现二次爆发，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继续造成不利影响。

（八）业绩下滑风险

受全国乘用车市场低景气度的影响，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6,071,152.25 万元、16,617,299.20 万元和 17,045,595.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89,031.15 万元、325,741.75 万元和 260,069.84 万元，整体呈下降的趋势。此外，2020 年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2,560,485.41 万元，同比下滑 31.36%，归母净利润为-39,731.39 万元，同比下滑 149.58%。若如本节所述的风险因素中的某一项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多项因素同时发生，特别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业绩将可能继续下滑，并可能出现 2020 年营业利润同比下滑 50%以上的情况。

（九）经销合同无法续签风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超过 750 家品牌经营单位正常开展汽车经销业务，就发行人品牌经营单位的汽车经销合同或其他授权文件中有 27 份已过有效期或正在办理续签手续事项。

就上述正在办理续签手续的情形：1、根据品牌经营单位与该等汽车供应商的合作惯例，汽车供应商会按批次开展与品牌经营单位续签或新签经销合同的工作，通常在每年三月至四月期间完成全部经销合同的续签或新签（具体完成进度须视汽车供应商的工作安排而定）；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等汽车供应商仍在按经销合同的约定向品牌经营单位持续供货，其与该等经销商的各项业务合作仍在正常进行中；3、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等汽车供应商未明示或暗示其不会或可能不会与品牌经营单位续签或新签相关经销合同。因此，发行人认为经销合同的续签或新签不存在实质障碍，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若未来汽车供应商不与品牌经营单位续签或新签相关经销合同，则可能对广汇汽车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十）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情况等多重因素，分析并决定是否向股东大会提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公司董事会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虽然触及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无法实施的风险。

根据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发行人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股东大会也有权进行。因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存在不确定性。

（十一）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有可能低于面值。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五、公司完成披露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了 2020 年一季度报告，具体如下表所示，公告全文请参见网址：
<http://www.sse.com.cn/>。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总资产	12,848,223.56	14,207,972.35	-9.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65,715.41	3,808,970.15	-1.14%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 1-3 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560,485.41	3,730,094.51	-3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31.39	80,131.34	-149.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04.86	85,545.88	-14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604.82	-1,102,556.35	-7.71%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2.14	-3.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0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0	-150.00%

(一) 2020年一季度亏损的原因

2020年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全国乘用车销量出现较大下滑。2020年1月、2月和3月,全国乘用车销量分别同比下滑21%、79%和40%,受此影响,公司各方面业务的发展均受到短暂制约。2020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6.05亿元,同比下滑31.36%;实现营业毛利23.42亿元,同比下滑41.88%;实现归母净利润-3.97亿元,同比下滑149.58%。公司各业务板块一季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毛利及其增长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毛利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整车销售	2,152,441.54	-32.22%	52,856.75	-62.47%
维修服务	243,435.63	-31.99%	66,614.95	-43.85%
佣金代理	106,340.21	-17.86%	81,187.35	-18.85%
汽车租赁	48,982.71	-13.82%	29,445.36	-26.90%
其他	9,285.32	-8.16%	4,085.46	31.44%
合计	2,560,485.41	-31.36%	234,189.87	-41.88%

1、整车销售:2020年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各地疫情防控政策影响,公司部分门店延迟复工,此外整车市场需求被推迟释放,导致公司整车销售业务和毛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2、维修服务:为了尽量减弱疫情带来的下滑,公司加大了对维修业务的促销力度,但由于维修规模下滑,且公司维修业务固定成本较高,致使维修业务整体业绩出现下滑。

3、佣金代理:佣金代理与新车销量具有一定的关联,一季度由于疫情影响导致新车销量下滑,因此佣金业务中如汽车保险、汽车金融、二手车等衍生业务也相应受到影响。

4、汽车租赁：2020 年一季度，公司以控制风险、稳定发展融资租赁业务为前提，对生息资产规模进行适度控制，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行业新车销量大幅下滑，因此相应地公司配套新车销售进行的融资租赁业务收入亦出现下滑。

（二）2020 年 3 月起，公司整车销量和客流量均基本恢复至 2019 年同期水平，且盈利水平已大幅改善

随着全国疫情得到逐渐控制，乘用车经销行业正逐渐恢复至同期水平。根据乘联会公布的数据，4 月乘用车市场销量达到 142.9 万辆，环比增长 36.6%，同比仅下降 5.6%。2020 年初疫情爆发后乘用车市场销量 1 到 4 月的同比增速分别为-21%、-79%、-40%、-6%，已呈现全面复苏的良好态势。

广汇汽车的新车销量亦呈现回暖态势。2020 年 3 月、4 月和 5 月前两周，公司乘用车销量分别恢复至 2019 年同期的 72%、85%和 96%，其中 4 月和 5 月销量分别环比增长 10%和 25%；门店客流量分别同比持平、增长 6%和增长 9%。公司 3 月份以来乘用车销量降幅逐月缩窄，已基本恢复至 2019 年同期水平，4 月和 5 月客流量则同比 2019 年出现增长。2020 年 3 月，公司未经审计的单月利润已达到 2.48 亿元，盈利水平大幅改善。

（三）新冠肺炎疫情对汽车经销行业主要为短期一次性影响

1、汽车产业为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性产业，疫情以来政府高度重视汽车消费，已出台一系列刺激汽车消费的政策支持汽车产业发展

商务部对外贸易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中国汽车贸易高质量发展报告（2019）》指出，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性产业，是支撑贸易高质量发展的重点产业之一。在疫情影响下，政府出台刺激汽车消费的政策以支持汽车产业发展是對抗疫情、稳定经济发展的必要举措。

2020 年 2 月 3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研究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时的讲话》提出要积极稳定汽车等传统大宗消费，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配额，带动汽车及相关产品消费。2020 年 4 月 28 日，国家发改委等十一部门发布《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开展汽车消费信贷等金融业务，通过适当下调首付比例和贷款利率、延长还款期限等方式，加大对汽车个人消费信贷支持力度，持续释放汽车消费潜力。

除上述宏观的政策利好外，疫情发生以来，据不完全统计，各地刺激汽车消费的具体政策如下：

时间	地区/部门	具体内容
2月3日	广东佛山	《关于印发佛山市促进汽车市场消费升级若干措施（试行）》，为鼓励消费者购买新车，佛山市将给予每辆车 2000 元补助；佛山号牌车主凭旧车售卖发票或汽车报废注销证明购买新车，每辆将给予 3000 元补助；对同一消费者一次性购买 5 台及以上的大、中、重型客运、载货汽车（车辆单价不少于 50 万元），每辆车将给予 5000 元补助，上述情况不予重复补助。此外，佛山市还将降低汽车销售企业宣传成本，减轻企业负担，对汽车销售企业促消费的宣传费用进行补贴。该《通知》将于 3 月 1 日实施，有效期 1 年。
2月20日	商务部	商务部市场运行司副司长王斌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下一步，商务部将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出台进一步稳定汽车消费的政策，并鼓励各地出台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增加传统汽车限购指标、开展汽车以旧换新等举措，促进汽车消费。
2月21日	广东省	《广东省进一步稳定和促进就业若干政策措施》，提出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出台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政策，鼓励广州、深圳进一步放宽汽车摇号和竞拍指标。
2月25日	工信部	《关于有序推动工业通信业企业复工复产的指导意见》，积极稳定汽车等传统大宗消费，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配额，带动汽车及相关产品消费。
2月28日	广东深圳	《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若干措施》，提出要稳定汽车等大宗消费，加快新增汽车指标放号，优先保障家庭首购需求。
3月2日	湖南湘潭	《关于出台促进吉利地产车在长株潭消费升级鼓励措施》，长株潭市民购买吉利汽车湘潭九华基地生产的吉利缤越、全新远景，可获 3000 元/台的补贴。
3月3日	广东广州	《广州市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的若干措施》，为提振汽车消费，2020 年 3 月至 12 月底，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作出最高享受 1 万元补贴，对置换或者购买“国六”新车的给予 3000 元补助。
3月4日	湖南省	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党组书记、主任胡伟林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经济社会发展第五场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将开展促进汽车消费升级行动，鼓励各地对无车家庭购置首辆家用新能源汽车给予支持，加大城市新建公共停车场力度，鼓

时间	地区/部门	具体内容
		励车企和经销商在省内组织开展“汽车下乡”促销活动,加快繁荣二手车市场。
3月11日	广东东莞、珠海	东莞:鼓励汽车企业对本市居民购置A级以下新能源汽车积极让利,保持相应车型售价与补贴政策调整前相同;推进老旧汽车更新换代,鼓励汽车品牌厂家或汽车经销商开展以旧换新销售业务。 珠海:对在珠海注册登记的汽车销售企业购买国六标准排放汽车的消费者给予补助,对符合规定的车展布局企业、车展汽车销售企业给予场地、宣传投入补助和销售奖励。
3月13日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等23个部门联合发文	落实好现行中央财政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政策和基础设施建设奖补政策,推动各地区按规定将地方资金支持范围从购置环节向运营环节转变,重点支持用于城市公交。加快完善机动车、家电、消费电子产品等领域回收网络。各地区结合实际制定奖励与强制相结合的消费更新换代政策,鼓励企业开展以旧换新,合理引导消费预期。促进机动车报废更新,加快出台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严格执行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完善农机报废更新实施指导意见。促进汽车限购向引导使用政策转变,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限额。
3月23日	商务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关于支持商贸流通企业复工营业的通知》指出,稳住汽车消费,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积极推动出台新车购置补贴、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取消皮卡进城限制、促进二手车便利交易等措施,组织开展汽车促销活动,实施汽车限购措施地区的商务主管部门要积极推动优化汽车限购措施,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
3月24日	浙江	《提振消费促进经济增长的实施意见》,释放城乡汽车消费潜力。鼓励杭州有序放宽汽车限购措施,制定汽车以旧换新和下乡惠农政策,深挖农村汽车消费潜力。发挥我省汽车保有量大的优势,扩大二手车市场流通,依法放开汽车改装市场,努力挖掘汽车后市场服务潜力。创新汽车消费服务,拓展线上线下购车渠道,鼓励品牌汽车经销商提供网上看车、送车试驾等服务,策划举办一批“浙里行网上购车节”等促销活动。
3月25日	浙江杭州	《关于2020年一次性增加小客车指标的配置公告》,2020年一次性增加2万个小客车指标,按3:1的比例通过个人阶梯摇号和县(市)个人指标摇号的方式进行配置,即个人阶梯摇号15000个、县(市)个人指标摇号5000个。
3月25日	江西南昌	《南昌市战疫情促消费若干措施》,引导汽车消费升级,对疫情期间在南昌市范围内购买新车(含乘用车和商用车),按1000元/辆标准给予购车人补贴。
3月27日	浙江宁波	《关于推进工业达产扩能稳增长的若干意见》,自2020年3月25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消费者购买宁波本地生产、销售的乘用车并在本地挂牌的,给予每辆车一次性让利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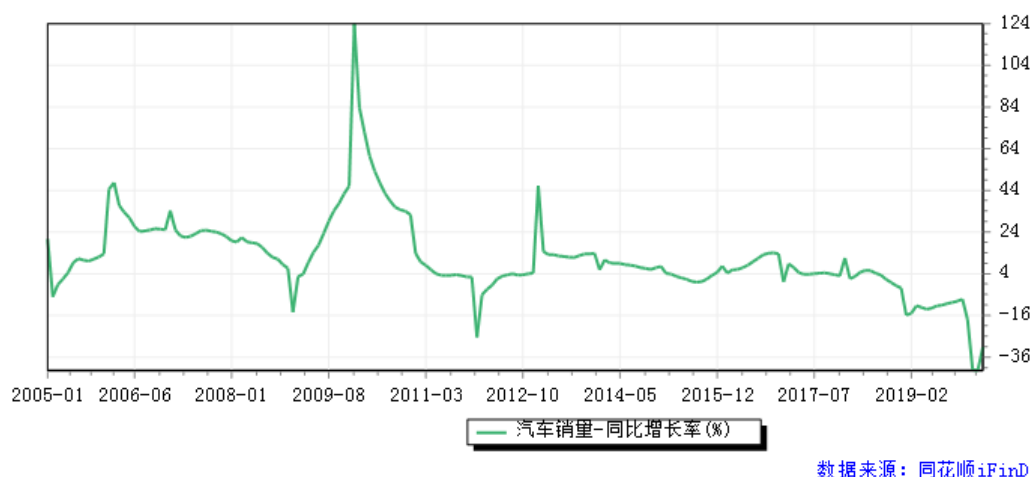
时间	地区/部门	具体内容
		元，每家企业限让利销售 6000 辆。宁波对本地汽车生产企业在本年首发投产并列入国家《车辆生产企业与产品》公告目录的新车型，累计产量突破 1 万辆后，产量每超过 10% 给予 50 万元补助，每家企业补助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3 月 29 日	吉林长春	《关于做好近期商贸领域促消费工作的指导意见》，鼓励购买新车，购买长春市生产并在省内销售落籍的汽车，每辆给予购车价格 3% 的一次性补助，最高不超过 4000 元；鼓励更新换代，吉林省号牌车主免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旧车售卖发票或汽车报废注销证明，购买长春市生产并在省内销售落籍的新车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不超过 5000 元；鼓励团体采购，对一次性购买长春市生产并在省内销售落籍的新车 5 辆及以上的（车辆单价不低于 20 万元），给予一次性补助，每辆最高不超过 6000 元。以上政策不叠加使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3 月 30 日	北京	《北京市进一步促进高排放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方案(2020-2021 年)》，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报废或转出本市的高排放老旧机动车可享受政府补助。有强制报废期限的车辆需提前 1 年及以上进行解体报废方可享受政府补助。
3 月 31 日	国常会	为促进汽车消费，会议确定，一是将年底到期的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和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延长 2 年。二是中央财政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支持京津冀等重点地区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三是对二手车经销企业销售旧车，从 5 月 1 日至 2023 年底减按销售额 0.5% 征收增值税。
4 月 9 日	生态环境部	适当延长汽车生产企业的生产过渡期，适当延长国五库
4 月 10 日	安徽	《2020 年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发展工作要点》，将围绕汽车“五化”（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发展方向，推进传统汽车改造升级，提升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水平，加快智能网联汽车发展布局，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2020 年安徽省生产汽车将达到 90 万辆以上，汽车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 2500 亿元左右，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继续保持全国前列。
4 月 14 日	江苏	《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的若干举措》，包括：江苏省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制定促进汽车消费政策举措，引导在省内注册登记的汽车销售企业为消费者提供降价让利、金融支持、售后服务等购车优惠，支持无车家庭购买首辆新能源汽车或国六排放标准燃油汽车。
4 月 22 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信部	《关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是指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燃料电池汽车。
4 月 23 日	上海	《关于提振消费信心强力释放消费需求的若干措施》

时间	地区/部门	具体内容
		对燃油车“以旧换新”给予补贴（本市消费者报废或转出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燃油车，并且新购置国六排放标准燃油车的，给予每辆车 4000 元补助）； 对购买新能源汽车的消费者给予“充电补助”（对消费者使用新能源汽车过程中发生的充电费用，给予 5000 元补助）。
4 月 28 日	发改委等 11 部门	《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一、调整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有关要求 二、完善新能源汽车购置相关财税支持政策 三、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 四、畅通二手车流通交易 五、用好汽车消费金融
5 月 19 日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	《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开展搞活流通促进消费系列活动的指导意见》 稳定和促进全省商贸流通业发展，将在全省范围内从供需两端实施一系列搞活流通促进消费的活动，引导形成合理消费预期。在鼓励购车部分，鼓励具备条件的汽车销售企业，采取打折、豪礼赠送等营销手段，促进消费回流。以省政府名义举办夏季免场租费大型车展，有效释放积压的汽车库存，帮助 4S 店现金回流。组织汽车销售企业开展“龙江线上购车专场活动”，促进汽车消费。
5 月 20 日	上海市发改委等 6 部门	《关于促进本市汽车消费若干措施》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上海市个人消费者报废或转出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的燃油汽车，同时在本市注册登记的汽车销售企业购买符合要求的国六排放标准燃油新车，并在本市公安部门办理车辆牌照登记手续的，上海市给予每辆车 4000 元的财政补贴。对消费者在本市使用具有独立报桩电表的个人自有充电桩充电产生的电费、以及在本市公共或专用充电设施充电并使用上海充电设施公共数据采集与监测市级平台支付结算的电费和服务费，上海市给予每位消费者 5000 元补贴。
5 月 21 日	天津市人民政府	《天津市促进汽车消费若干措施》 2020 年内新增小客车个人增量指标配置额度 3.5 万个，全部以摇号方式配置，每月具体指标配置额度由市交通运输委统筹安排。新能源汽车方面，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继续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2020 年 6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居住地在本市的人员或注册地在本市的单位在本市新购置新能源小客车，给予每辆车 2000 元汽车充电消费券，全市不超过 30000 辆。

数据来源：各地区及部门官方网站

2、历史数据表明，当国内乃至全球经济出现突发事件而造成短时衰退，汽车行业作为支柱产业之一是恢复期内拉动经济回暖的强心剂

通过对历史年度行业信息的实证研究,当国内乃至全球经济出现突发事件而造成短时衰退,汽车行业作为支柱产业之一将是恢复期内拉动经济回暖的强心剂。如 2008 年金融危机期间,汽车行业整体销量同比下滑接近 15%,而后续伴随刺激性货币政策、行业政策及消费需求的影响,销量同比增长峰值一度逼近 125%,具体如下图所示:



3、汽车经销行业中长期增长的逻辑并未改变

我国汽车千人汽车保有量刚超过世界平均水平,离市场成熟国家差距较远,中长期内将推动汽车经销行业的持续稳健发展。本次疫情的发生必然会提升个人防疫意识,让更多人由公共交通体系转向选择私人用车,同时 21 世纪第三个 10 年正是传统燃油车与新能源汽车的更迭之际,除保有量缺口、消费升级需求增效外带有政策导向性的产业升级也势必会助力汽车行业寻求业绩突破。

自 2016 年以来,广汇汽车始终在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的“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排行榜”排名第一,公司作为行业龙头,在政策环境和产业环境逐步向好的过程中将率先受益。新冠肺炎疫情对汽车经销行业主要为短期一次性影响,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后续及以后年度业绩产生持续重大不利影响。

(四) 预计 2020 年全年业绩出现持续大幅的下滑甚至亏损,进而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条件的可能性较低

根据 3 月份以来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公司乘用车销量和客流量等均基本恢复至去年同期水平。2020 年 3 月,公司乘用车销量为 2019 年同期的 72%,客

流量同比持平；4月，公司乘用车销量达到2019年同期的85%，环比增长10%，客流量同比增长6%；截至2020年5月15日，公司5月乘用车销量达到2019年同期的96%，环比增长24.76%，客流量同比增长9%。2020年1-3月，公司净利润为-3.85亿元，2020年3月，公司未经审计的单月利润已达到2.48亿元。因此，公司3月以来经营状况迅速复苏，净利润规模大幅好转。此外，一季度为汽车经销行业传统淡季，公司下半年业绩往往优于上半年。随着国民生产生活的复苏、前期积压消费的释放以及汽车经销旺季“金九银十”的到来，公司2020年下半年业绩有望大幅改善。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性产业，对稳经济具有重要影响。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后，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提出积极稳定汽车等传统大宗消费、鼓励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配额以及拉动汽车消费等。国家各部委以及地方政府亦配套出台大量刺激消费的具体政策，均将对后续汽车消费具有直接的促进作用。

此外，根据国务院常务会议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7号规定，对二手车经销企业销售旧车，从2020年5月1日至2023年底减按销售额0.5%征收增值税。该政策将驱动企业真正由以往的佣金模式转向二手车“买断-整理-出售-质保”的经销模式。从总量来看，目前中国二手车/新车的交易比例为0.43:1，远低于美国的2.2:1。考虑到我国汽车保有量的不断提升和二手车交易环境的不断完善，且二手车零售业务有“维修+整理+质保”的附加业务，盈利能力明显好于新车销售，预计将促进公司二手车业务的发展，对2020年后续的经营业绩产生正向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司，除应当符合本章第一节规定外，还应当符合下列规定：（一）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之六”。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后孰低）分别为8.11%和6.65%，为持续满足发行条件，公司2020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需达到3.24%。由于2020年一季度业绩下滑主要系疫情短期的一次性影响，目前疫情已得到全面控制，国民正常生产生活基本恢复，公司经营业绩已基本恢复至去年同期水平，考虑到后续政策利好以及产业环境的好转，如果新冠疫情未出现重大全面的恶化或二次爆

发，预计 2020 年全年业绩出现持续大幅的下滑甚至亏损，进而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条件的可能性较低。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	2
三、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2
四、特别风险提示	5
五、公司完成披露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11
目 录	21
第一节 释义	23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7
一、公司基本情况	27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7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9
第三节 主要股东信息	42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44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44
二、财务会计资料	44
三、主要财务指标	64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65
五、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66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4

一、财务状况分析	74
二、盈利能力分析	142
三、现金流量分析	150
四、资本支出分析	150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51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52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5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52
三、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6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5
一、备查文件内容	165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16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另有说明，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一、基本术语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337,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 摘要/募集说明 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本公司、公司、 发行人、广汇 汽车	指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广汇集团、控 股股东	指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CGAML	指	CHINA GRAND AUTOMOTIVE (MAURITIUS) LIMITED
鹰潭锦胜	指	鹰潭市锦胜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正和世通	指	天津正和世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BCIL	指	Blue Chariot Investment Limited
新疆友源	指	新疆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宁邕之泉	指	南宁邕之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汇有限	指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汇涌	指	上海汇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德新	指	上海德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龙泽	指	新疆龙泽汽车服务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天汇	指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汇通信诚	指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广汇租赁	指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机电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运通	指	江西运通华融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汇香港	指	广汇汽车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广汇宝信	指	广汇宝信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广汇能源	指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汇物流	指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广汇置业	指	广汇置业服务有限公司

原美罗药业	指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人民银行/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银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监会/中国保监会	指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交所	指	新加坡证券交易有限公司
国家商务部、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市场监督管理局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工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	指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资信评级机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险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乘用车	指	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乘用车可细分为基本型乘用车（轿车）、多功能车（MPV）、运动型多用途车（SUV）、专用乘用车和交叉型乘用车
商用车	指	包含了所有的载货汽车和 9 座以上的客车，可分为客车、客车非完整车辆（客车底盘）、货车、货车非完整车辆（货车底盘）和非挂牵引车
专用车	指	装置有专用设备，具备专用功能，用于承担专门运输任务或专项作业以及其他专项用途的汽车，包括环卫、工程、矿业、运输等专用类型
总经销商	指	汽车总经销商，即经境内外汽车生产企业授权、在境内建立汽车品牌销售和服务网络，从事汽车分销活动的企业
经销商	指	经汽车供应商授权、按汽车品牌销售方式从事汽车销售和服务活动的企业
品牌授权	指	汽车供应商将自己所拥有或代理的商标、品牌、形象等以品牌授权合同的形式授予汽车经销商使用的一种经销管理模式
4S 店	指	集整车销售（Sale）、零配件供应（Sparepart）、售后服务（Service）、信息反馈（Survey）于一体的汽车专卖店
直营店\卫星店	指	二级经销服务网点的一种，通常规模较小，附属于品牌特许经营店，没有独立的汽车销售功能
展厅	指	品牌特许经营店吸引客流、增加销量的一种途径，其销售功能依托于所属品牌特许经营店实现，通常为已获授权的品牌特许经营店在厂商授权的经营区域内开设的汽车展示门面
综合展厅	指	在展厅的基础上，对部分保有量较小的品牌，同一家展厅里可以展示不同品牌的汽车
汽车金融	指	为消费者、汽车生产企业和汽车经销商提供金融服务的市场经营活动，包括为厂商、经销商提供融资及为用户提供消费信贷、融资租赁等业务范围
融资租赁	指	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或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的一种租赁形式
中西部地区	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的定义，中部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西部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和新疆
区域平台公司	指	广汇汽车按照授权经营的区域及网络铺设建立的分区域管理体系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专有术语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计息年度	指	可转债发行日起每 12 个月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可转债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

		公司普通股股份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可转债被注销，同时公司向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普通股
转股期	指	持有人可以将广汇汽车可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时，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赎回	指	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回售	指	可转债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可转债卖给发行人
转股申请日	指	可转债持有人可以依据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在转股期内提交申请转换为股票的日期
转换股票登记日	指	可转债持有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股份在中登公司登记的日期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Grand Automotive Services Group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03411090040
成立日期:	1999 年 7 月 30 日
上市日期:	2000 年 11 月 16 日
股票名称:	广汇汽车
股票代码:	600297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李建平
注册资本:	8,110,301,750 元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华北路 69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 3998 号
邮政编码:	201103
公司网址:	www.chinagrandauto.com
联系电话:	021-24032833
联系传真:	021-24032811
电子信箱:	IR@chinagrandauto.com
经营范围:	汽车及配件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保险代理、汽车及配件进出口的项目开发、汽车装饰装潢、汽车租赁、汽车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 201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9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0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 7 月 6 日，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20 年第 100 次工

作会议审核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4号）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37,000.00 万元（含 337,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3,370,000 手（3,370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6 年 8 月 17 日。

5、债券利率

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6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2020年8月18日，T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8月24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2月24日至2026年8月17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03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

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

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人民币时。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首个付息日前, 指从计息起始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首个付息日后, 指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 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13、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 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 自动丧失该附加回售权。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7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部分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7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7日，T-1日）收市后持有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0.415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0415手可转债，不足1手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

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①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

A.依照其所持有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B.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本公司股份；

C.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D.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

可转债；

E.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F.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G.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H.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②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A.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B.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C.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D.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E.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③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④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⑤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⑥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门店升级改造项目、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和偿还有息负债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151,458.00	127,000.00
2	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	54,183.00	50,000.00
3	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	63,486.49	60,000.00
4	偿还有息负债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69,127.49	337,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公司董事会可对上述项目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项目投资进度、金额和实施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即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20、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的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337,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制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四）债券评级及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公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五）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对认购金额不足 337,000.00 万元的部分承担余额包销责任，包销基数为 337,000.00 万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01,100.00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销期为

2020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24日。

（六）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费用预计约为3,714.40万元，具体为：

项 目	预计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3,179.25
发行人律师费用	132.08
会计师费用	300.00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79.49
合计	3,714.40

以上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而增减。

（七）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0年8月14日 星期五	T-2日	1、刊登《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0年8月17日 星期一	T-1日	1、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网上路演
2020年8月18日 星期二	T日	1、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2、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0年8月19日 星期三	T+1日	1、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0年8月20日 星期四	T+2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0年8月21日 星期五	T+3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0年8月24日 星期一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八）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九）本次发行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相关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公司名称：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平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华北路 699 号

联系人：许星、董昊明

联系电话：021-24032833

传真：021-2403281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保荐代表人：苗涛、杨凌

项目协办人：戴顺

项目组经办人员：艾华、范璐、唐于朝、周越、管成傲

联系电话：010-60833063

传真：010-60833083

（三）发行人律师

公司名称：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20 层

负责人：张继平

经办律师：胡基、郑燕

联系电话：010-85606888

传真：010-85606999

（四）审计机构

公司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李丹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王韧之、管坤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五）资信评级机构

公司名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华伟

经办分析师：宁立杰、李昆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七) 登记结算机构

公司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八)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116810187000000121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第三节 主要股东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159,979,350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9,677,600	0.61%
1、国家股	-	-
2、国有法人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49,677,600	0.6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677,600	0.61%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110,301,750	99.39%
1、人民币普通股	8,110,301,750	99.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三、股份总数	8,159,979,350	1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东性质
1	广汇集团	2,671,119,613	32.73	-	境内非国有法人
2	CGAML	1,739,240,049	21.31	-	境外法人
3	鹰潭锦胜	540,332,528	6.62	-	境内非国有法人
4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 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8,757,700	2.44	-	其他
5	BCIL	189,049,882	2.32	-	境外法人
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0,982,010	1.48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东性质
7	深圳市银天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天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7,346,940	1.44	-	境内非国有法人
8	新疆友源	111,063,914	1.36	-	其他
9	北信瑞丰基金—招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慧智投资 11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9,378,867	1.22	-	其他
10	诺德基金—招商银行—华宝信托—华宝—广汇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99,378,819	1.22	-	其他
	合 计	5,886,650,322	72.14	-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的年度财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58 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 10058 号和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10058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基于下述事项：1、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2、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方式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由原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模式。为了此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目的，公司重新编制了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经重述的财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经重述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 2508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本章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均以公司经审计的 2017 年度经重述的财务报表，经审计的 2018 年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以及经审计的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

二、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07,012.63	2,536,849.72	3,247,31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78.9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664.89	-
衍生金融资产	2,612.65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896.93	4,483.97	110.00
应收账款	305,745.90	281,634.66	301,859.71
预付款项	2,549,190.93	2,017,174.90	1,652,566.51
其他应收款	321,298.37	374,505.06	323,713.79
存货	1,792,574.88	2,061,033.26	1,703,33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61,859.82	1,112,069.21	904,643.36
其他流动资产	97,233.96	155,706.65	94,246.89
流动资产合计	8,644,605.02	8,545,122.32	8,227,792.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2,846.89	75,706.61
长期应收款	700,276.67	820,308.52	824,258.58
长期股权投资	210,318.37	164,260.24	62,381.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315.79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57.85	——	——
投资性房地产	56,251.97	49,215.24	12,507.98
固定资产	1,314,565.31	1,360,681.60	1,230,419.89
在建工程	15,211.15	22,688.64	117,969.61
无形资产	976,644.98	985,513.25	877,994.94
商誉	1,888,169.68	1,878,739.54	1,784,500.92
长期待摊费用	129,350.02	110,445.85	98,492.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55.86	24,209.09	15,863.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249.69	115,224.93	201,994.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63,367.34	5,604,133.78	5,302,090.88
资产总计	14,207,972.35	14,149,256.11	13,529,883.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2,802.42	2,017,813.49	1,743,814.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99.55	1,978.58
衍生金融负债	2,019.48	-	-
应付票据	2,889,470.85	2,776,075.22	2,615,265.68
应付账款	168,097.02	167,537.50	194,117.82
预收账款	249,680.91	256,688.31	254,396.92
应付职工薪酬	43,718.28	53,394.91	51,542.92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	147,922.23	121,522.20	132,719.75
其他应付款	322,511.38	499,075.71	566,291.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2,524.27	1,450,792.51	1,266,426.56
其他流动负债	223,171.57	282,968.60	689.65
流动负债合计	8,031,918.41	7,626,167.99	6,827,243.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2,086.31	1,333,537.77	1,566,522.31
应付债券	436,637.28	300,542.41	464,500.00
长期应付款	5,585.61	7,485.78	19,864.46
预计负债	1,118.16	388.51	79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565.00	201,051.55	171,860.88
递延收益	29,580.9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005.89	61,601.10	51,403.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9,579.14	1,904,607.12	2,274,943.89
负债合计	9,731,497.55	9,530,775.11	9,102,187.65
股东权益			
股本	815,997.94	821,763.27	814,430.97
其他权益工具	-	100,187.78	100,187.78
其中：永续债	-	100,187.78	100,187.78
资本公积	1,331,981.57	1,364,011.30	1,352,427.20
减：库存股	16,791.03	45,599.13	-
其他综合收益	-32,826.13	-25,140.66	-19,561.81
盈余公积	57,887.75	57,032.41	57,032.41
未分配利润	1,652,720.06	1,429,200.59	1,232,517.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808,970.15	3,701,455.56	3,537,034.48
少数股东权益	667,504.65	917,025.43	890,660.89
股东权益合计	4,476,474.80	4,618,481.00	4,427,695.3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4,207,972.35	14,149,256.11	13,529,883.0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45,595.00	16,617,299.20	16,071,152.25
减：营业成本	15,368,413.05	14,903,957.96	14,508,322.30
税金及附加	54,090.64	49,434.37	50,204.81
销售费用	535,528.26	524,790.45	437,726.66
管理费用	268,149.63	278,719.48	243,331.27
财务费用	318,417.60	301,573.53	245,903.06
加：其他收益	16,408.19	19,630.94	16,246.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47.12	9,082.72	13,866.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500.19	-5,381.66	3,555.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19.15	9,094.23	-3,858.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789.18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84.68	-72,211.67	-34,336.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7.96	3,817.31	-1,268.54
二、营业利润	452,980.17	528,236.94	576,313.89
加：营业外收入	12,167.78	7,885.52	5,389.67
减：营业外支出	10,445.43	10,438.24	6,081.47
三、利润总额	454,702.52	525,684.22	575,622.09
减：所得税费用	123,181.26	128,291.91	124,510.99
四、净利润	331,521.26	397,392.32	451,111.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069.84	325,741.75	389,031.15
少数股东损益	71,451.41	71,650.57	62,079.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82.68	-8,903.39	6,128.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68.26	-5,578.85	2,067.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14.41	-3,324.54	4,061.12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9,638.58	388,488.93	457,239.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601.58	320,162.90	391,098.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037.00	68,326.02	66,141.0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39	0.53
稀释每股收益	0.32	0.39	0.5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88,405.91	20,214,902.54	19,236,623.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13.10	5,276.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392.94	225,746.75	176,30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6,798.86	20,441,862.40	19,418,207.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51,838.18	18,793,400.53	17,658,37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5,157.65	555,038.66	499,88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180.16	368,797.28	361,743.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602.42	508,654.91	399,86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10,778.41	20,225,891.39	18,919,87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020.45	215,971.01	498,32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76.04	633,891.37	2,149,825.8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131.59	5,952.55	7,15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460.46	194,481.84	109,413.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840.16	9,837.23	20,336.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11.84	64,647.28	87,55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620.09	908,810.27	2,374,290.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4,847.45	249,343.35	256,22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	755,544.33	2,185,69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97,336.12	405,343.87	186,108.65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付的现金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754.74	150,033.69	230,959.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938.30	1,560,265.25	2,858,99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318.22	-651,454.98	-484,699.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29	24,783.17	1,245,861.5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9.29	-	351,481.6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5,806.38	5,336,198.92	5,371,538.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59,970.25	533,243.00	286,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36.24	117,834.94	213,903.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472.16	6,012,060.03	7,117,803.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17,843.21	5,784,050.25	5,521,020.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330.33	451,450.89	413,410.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6,261.23	53,821.52	32,139.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942.28	194,185.44	109,15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4,115.82	6,429,686.58	6,043,591.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643.66	-417,626.55	1,074,21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4.56	1,776.60	-6,96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23,506.87	-851,333.92	1,080,873.48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478.20	1,992,812.12	911,938.64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971.33	1,141,478.20	1,992,812.12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9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损失)/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21,763.27	100,187.78	1,364,011.30	45,599.13	-25,140.66	57,032.41	1,429,200.59	3,701,455.56	917,025.43	4,618,481.00
会计政策变更	-	-	-	-	2,043.12	-	-23,089.92	-21,046.79	361.86	-20,684.94
201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21,763.27	100,187.78	1,364,011.30	45,599.13	-23,097.53	57,032.41	1,406,110.67	3,680,408.77	917,387.29	4,597,796.06
2019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 (损失)/收益总额	-	-	-	-	-8,468.26	-	260,069.84	251,601.58	68,037.01	319,638.58
净利润	-	-	-	-	-	-	260,069.84	260,069.84	35,920.26	295,990.10
子公司永续债的利息计提	-	-	-	-	-	-	-	--	35,531.16	35,531.16
其他综合损失	-	-	-	-	-8,468.26	-	-	-8,468.26	-3,414.41	-11,882.68
股东投入和资本减少	-5,765.33	-99,980.00	-20,969.67	-28,808.10	-	-	-	-97,906.90	1,293.25	-96,613.65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304.16	304.16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2,073.10	-	-	-	-	2,073.10	989.09	3,062.19
注销股份	-5,765.33	-	-23,042.77	-28,808.10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99,980.00	-	-	-	-	-	-99,980.00	-	-99,980.00
利润分配	-	-207.78	-	-	-	855.34	-14,720.79	-14,073.23	-44,558.47	-58,631.7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855.34	-855.34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2,165.45	-12,165.45	-8,294.84	-20,460.30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分配	-	-207.78	-	-	-	-	-1,700.00	-1,907.78	-	-1,907.78
对子公司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	-	-	-	-	-	-	-	-36,263.63	-36,263.63
与少数股东交易	-	-	-58.63	-	-	-	-	-58.63	-4,939.76	-4,998.39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260.33	-	1,260.33	-	-	-
子公司永续债赎回	-	-	-10,877.10	-	-	-	-	-10,877.10	-269,714.65	-280,591.74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其他	-	-	-124.33	-	-	-	-	-124.33	-	-124.33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15,997.94	-	1,331,981.57	16,791.03	-32,826.13	57,887.75	1,652,720.06	3,808,970.15	667,504.65	4,476,474.80

(2)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14,430.97	100,187.78	1,352,427.20	-	-19,561.81	57,032.41	1,232,517.93	890,660.89	4,427,695.37
2018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578.85	-	325,741.75	68,326.02	388,488.93
净利润	-	-	-	-	-	-	325,741.75	33,124.32	358,866.07
子公司永续债的利息计提	-	-	-	-	-	-	-	38,526.25	38,526.25
其他综合收益	-	-	-	-	-5,578.85	-	-	-3,324.54	-8,903.39
股东投入和资本减少	7,332.30	-	20,699.06	45,599.13	-	-	-	1,549.72	-16,018.05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7,332.30	-	17,450.87	24,783.17	-	-	-	-	-
股份支付摊销的金额	-	-	3,248.18	-	-	-	-	1,549.72	4,797.91
回购股份	-	-	-	20,815.96	-	-	-	-	-20,815.96
利润分配	-	-	-	-	-	-	-129,059.09	-51,116.95	-180,176.0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22,164.65	-12,941.06	-135,105.71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	-	-	-	-	-	-	-6,894.44	-	-6,894.44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对子公司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	-	-	-	-	-	-	-38,175.89	-38,175.89
与少数股东交易	-	-	-9,114.95	-	-	-	-	-3,054.98	-12,169.9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10,660.73	10,660.73
201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1,763.27	100,187.78	1,364,011.30	45,599.13	-25,140.66	57,032.41	1,429,200.59	917,025.43	4,618,481.00

(3)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50,040.07	-	815,287.04	-21,629.11	44,922.16	970,799.49	519,392.92	2,878,812.56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2,067.30	-	389,031.15	66,141.07	457,239.52
净利润	-	-	-	-	-	389,031.15	33,884.93	422,916.08
子公司永续债的利息计提	-	-	-	-	-	-	28,195.01	28,195.01
其他综合收益	-	-	-	2,067.30	-	-	4,061.12	6,128.42
股东投入和资本减少	99,378.88	99,980.00	705,192.91	-	-	-	337,089.45	1,241,641.24
股东投入普通股	99,378.88	-	705,192.91	-	-	-	75,387.82	879,959.61
永续债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61,701.63	261,701.6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99,980.00	-	-	-	-	-	99,980.00
利润分配	-	207.78	-	-	12,110.25	-127,312.71	-32,332.28	-147,326.96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110.25	-12,110.25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0,008.01	-5,937.55	-115,945.57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	207.78	-	-	-	-5,194.44	-	-4,986.67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的股利								
对子公司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	-	-	-	-	-	-26,394.72	-26,394.72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5,012.02	-	-165,012.02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5,012.02	-	-165,012.02	-	-	-	-	-
与少数股东交易	-	-	-3,040.73	-	-	-	369.73	-2,671.00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14,430.97	100,187.78	1,352,427.20	-19,561.81	57,032.41	1,232,517.93	890,660.89	4,427,695.37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625.44	122,500.83	200,703.16
预付款项	617.17	383.70	590.93
其他应收款	594,266.39	498,919.98	150,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	-	186.01
流动资产合计	681,509.00	621,804.51	351,980.1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036,704.44	4,025,704.44	4,025,704.44
固定资产	1.73	1.66	-
长期待摊费用	-	-	2,514.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6,706.17	4,025,706.10	4,028,218.93
资产总计	4,718,215.17	4,647,510.61	4,380,199.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4,305.86	291,877.00	96,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144.06	-	-
应付职工薪酬	323.14	770.46	740.15
应交税费	598.40	322.95	408.28
其他应付款	342,168.76	241,899.10	61,815.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953.72	94,686.93	107,5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64,493.93	629,556.44	266,463.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90,486.21
应付债券	297,586.41	158,452.2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88.2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974.62	158,452.27	90,486.21
负债合计	965,468.55	788,008.71	356,949.90
股东权益			
股本	815,997.94	821,763.27	814,430.97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	-	100,187.78	100,187.78
其中：永续债	-	100,187.78	100,187.78
资本公积	2,906,253.99	2,929,296.76	2,911,845.88
减：库存股	-16,791.03	45,599.13	-
盈余公积	33,973.54	33,118.20	33,118.20
未分配利润	13,312.19	20,735.03	163,666.31
股东权益合计	3,752,746.62	3,859,501.90	4,023,249.1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718,215.17	4,647,510.61	4,380,199.04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
减：营业成本	-	-	-
税金及附加	115.70	40.18	16.74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6,638.84	3,378.96	3,666.67
财务费用	65,825.53	71,070.37	25,219.22
加：其他收益	2.04	632.7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967.76	59,984.71	15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32.27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4.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53.39	-13,872.11	121,097.37
加：营业外收入	-	-	5.66
减：营业外支出	-	0.08	0.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53.39	-13,872.18	121,102.51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8,553.39	-13,872.18	121,102.51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53.39	-13,872.18	121,102.5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64	1,111.43	1,50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64	1,111.43	1,509.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4.83	853.22	89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8.94	406.57	23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6.20	1,129.25	1,89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9.96	2,389.04	3,01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3.33	-1,277.61	-1,510.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00.00	150,000.00	18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706.67	721,264.49	24,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7,706.67	871,264.49	209,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9	2.13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61,879.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0.00	8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9,134.15	1,079,633.64	6,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0,135.44	1,159,635.77	568,47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8.78	-288,371.29	-358,87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783.17	894,379.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4,000.00	471,877.00	205,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0,000.00	16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67.74	201,801.45	366,76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067.74	858,461.63	1,466,648.22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077.00	383,500.00	306,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44.28	152,683.05	140,442.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89.11	116,195.86	489,25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910.39	652,378.91	936,49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42.64	206,082.72	530,155.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9.53	363.8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45.22	-83,202.33	169,766.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00.83	200,703.16	30,93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55.61	117,500.83	200,703.16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9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1,763.27	100,187.78	2,929,296.76	45,599.13	33,118.20	20,735.03	3,859,501.90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1,255.44	-1,255.44
2019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1,763.27	100,187.78	2,929,296.76	45,599.13	33,118.20	19,479.60	3,858,246.47
2019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8,553.39	8,553.39
净利润	-	-	-	-	-	8,553.39	8,553.39
股东投入和资本减少	-5,765.33	-99,980.00	-23,042.77	-28,808.10	-	-	-99,980.00
注销股份	-5,765.33	-	-23,042.77	-28,808.10	-	-	-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99,980.00	-	-	-	-	-99,980.00
利润分配	-	-207.78	-	-	855.34	-14,720.79	-14,073.23
提取盈余公积	-	-	-	-	855.34	-855.34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165.45	-12,165.45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	-	-207.78	-	-	-	-1,700.00	-1,907.78
201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15,997.94	-	2,906,253.99	16,791.03	33,973.54	13,312.19	3,752,746.62

(2)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14,430.97	100,187.78	2,911,845.88	-	33,118.20	163,666.31	4,023,249.13
2018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872.18	-13,872.18
净亏损	-	-	-	-	-	-13,872.18	-13,872.18
股东投入和资本减少	7,332.30	-	17,450.87	-45,599.13	-	-	-20,815.96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7,332.30	-	17,450.87	-24,783.17	-	-	-
回购股份	-	-	-	-20,815.96	-	-	-20,815.96
利润分配	-	-	-	-	-	-129,059.09	-129,059.09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22,164.65	-122,164.65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	-	-	-	-	-	-6,894.44	-6,894.44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21,763.27	100,187.78	2,929,296.76	-45,599.13	33,118.20	20,735.03	3,859,501.90

(3)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50,040.07	-	2,382,170.78	21,007.95	169,876.51	3,123,095.30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21,102.51	121,102.51
净利润	-	-	-	-	121,102.51	121,102.51
股东投入和资本减少	99,378.88	99,980.00	694,687.12	-	-	894,046.00
股东投入普通股	99,378.88	-	694,687.12	-	-	794,066.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99,980.00	-	-	-	99,980.00
利润分配	-	207.78	-	12,110.25	-127,312.71	-114,994.68
提取盈余公积	-	-	-	12,110.25	-12,110.25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10,008.01	-110,008.01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	-	207.78	-	-	-5,194.44	-4,986.67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5,012.02	-	-165,012.02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5,012.02	-	-165,012.02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14,430.97	100,187.78	2,911,845.88	33,118.20	163,666.31	4,023,249.13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08	1.12	1.21
速动比率（倍）	0.85	0.85	0.96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49%	67.36%	67.2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46%	16.96%	8.15%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6.29	56.14	51.84
存货周转率（次/年）	7.96	7.89	8.87
利息保障倍数	2.53	3.05	3.2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96	0.26	0.6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0	-1.04	1.33

注：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资本化转出数）/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

（7）每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二）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号）的规定，公司计算了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扣除非经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2	0.39	0.5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常性损益前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2	0.39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9%	9.08%	1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	0.35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0	0.35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5%	8.11%	14.11%

注：计算公式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分别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 = P₁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要求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408.19	19,630.94	16,246.99
收购项目或有对价结算收益	-	11,101.76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978.29	3,997.73	103.6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929.24	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97.44	5,096.50	-3,962.1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净损益	5,313.01	-3,082.53	-21,431.52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977.96	3,817.31	-1,268.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12.88	218.69	246.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净收益	3,950.39	61.87	27,695.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7.58	1,704.97	3,700.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2.35	-2,552.71	-691.80
小计	21,377.29	43,923.77	20,640.84
所得税影响数	-5,970.40	-9,217.37	-1,719.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2,759.18	-597.89	5,976.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647.71	34,108.51	24,897.91

五、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一）2017 年

1、2017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	------	------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贵州华通华奥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	晋城市汇源宝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3	芜湖安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4	重庆星顺联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5	青海天汇翼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6	重庆君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7	喀什华汇弘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8	喀什华汇弘信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9	和田天汇金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0	广西广汇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1	温州捷顺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绍兴捷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	温州捷骏汽车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台州捷顺汽车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温州好德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温州市好达机电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西安泰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	汉中英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	咸阳英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	咸阳英和启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	延安英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	西安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	西安庆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	陕西望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	榆林望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6	西安正信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7	陕西华兴盛誉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	陕西华兴时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陕西北星投资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陕西华兴盛世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	陕西华兴咸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	陕西华兴乾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	陕西华兴新世纪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34	陕西华兴世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	唐山市长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6	唐山市四联晟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	秦皇岛捷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	秦皇岛四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	秦皇岛四联通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0	天津隆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	天津鑫茂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2	天津市汇益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3	天津市汇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	天津市汇普益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5	唐山市汇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6	佛山市顺德禾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7	佛山市顺德广治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8	佛山市溢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9	广州溢桂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	江门市嘉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宁夏怡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2	宁夏金顺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3	克拉玛依市大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4	甘肃海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5	青海海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6	甘肃海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7	酒泉海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8	枣庄永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9	滕州市乐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0	赣州同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	赣州奔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	赣州博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	哈尔滨旭航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4	哈尔滨哈得力金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5	哈尔滨哈得力金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6	哈尔滨哈得力金禄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67	哈尔滨哈得力金辕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8	哈尔滨哈得力金輿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017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长春市威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2	新疆汇润恒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3	西安广汇汽车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4	大庆广汇汇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5	大庆业勤申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6	大庆业勤信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二) 2018 年

1、2018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上海疆泰保险公估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	格尔木广汇金霖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设立
3	喀什燕德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4	沈阳汇旗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5	玉林市弘昂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6	新疆天汇华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7	辽宁宝捷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设立
8	安徽广泓星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9	赣州大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0	汇途（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11	德州市庞大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德州市庞大汽车装饰用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	济南庞大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济南庞大祥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唐山市庞大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唐山市星驰汽车美容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邯郸市庞大乐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	邯郸开发区逸驰汽车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9	赤峰市庞大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	赤峰市星驰汽车装饰用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	青海捷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	临沂富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	青岛富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	太原华瑞富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	运城华瑞富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6	四川辰宇雷克萨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7	四川辰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	赣州君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南昌富源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南昌同驰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	上饶富源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	上饶戎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	赣州同驰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	吉安富源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	萍乡福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6	萍乡福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	长春尊荣亿方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	大连尊荣通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9	尊荣亿方集团哈尔滨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0	尊荣亿方集团沈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	上海众国宝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2	上海普陀宝泓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3	合肥宝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	芜湖众国宝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5	甘肃佳和美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6	沧州兴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7	邯郸市同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8	唐山保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9	巴彦淖尔市东信泰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	贵州遵义汇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018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贵州汇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2	上饶市广汇名爵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3	成都汇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4	宁夏和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5	宁夏奥立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6	上海荣沃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7	崇州港宏吉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8	上海信宝天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9	上海迪晟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10	重庆广汇中汽西南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销
11	莒县鸿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12	甘肃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13	克拉玛依天汇华威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14	克拉玛依天汇华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三) 2019 年

1、2019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霍尔果斯汇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立
2	云南广致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3	天津广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4	广州德弘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设立
5	广汇国际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6	西安广盛金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
7	惠东俊峰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8	重庆广新汇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9	新疆天汇鑫瑞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0	和田天汇华弘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1	遵义开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设立
12	锦州新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3	重庆誉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4	宁夏天汇永信二手车交易有限公司	设立
15	青海天汇茂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6	枣庄鲁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7	安徽广皖汇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18	重庆广菱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设立
19	霍尔果斯汇旭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0	新疆天汇华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1	霍尔果斯汇信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2	徐州铭之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3	石家庄铭之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4	霍尔果斯宝麟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5	霍尔果斯宝衡服务有限公司	设立
26	上海荣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7	六安市众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	东营泰岳星徽汽车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东营五岳星徽汽车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滨州泰岳星徽汽车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019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	江西汇淘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2	四川港宏龙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3	邯郸开发区逸驰汽车用品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4	唐山市星驰汽车美容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5	杭州纳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6	杭州荣嘉广告有限公司	注销
7	MCLARTY CONSULTING HONG KONG LIMIETED	注销
8	商河鸿发森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9	常熟宝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10	常熟捷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11	乌鲁木齐博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12	嘉峪关鑫通启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13	新疆博望得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14	上海汇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销
15	上海疆泰保险公估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16	苏州荣嘉广告有限公司	注销
17	青岛宝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18	阿克苏骏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19	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贸易公司	注销
20	上海鑫然广告有限公司	注销
21	嘉峪关赛亚金茂汽车有限公司	注销
22	宁夏万易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23	景德镇广汇名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8,644,605.02	60.84%	8,545,122.32	60.39%	8,227,792.13	60.81%
非流动资产	5,563,367.34	39.16%	5,604,133.78	39.61%	5,302,090.88	39.19%
资产合计	14,207,972.35	100.00%	14,149,256.11	100.00%	13,529,883.0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3,529,883.01 万元、14,149,256.11 万元和 14,207,972.35 万元，2017-2019 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2.48%。公司总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通过收购使得经销网络不断扩张，经营规模不断增长；（2）持续稳定的盈利规模以及各项业务的稳步增长；（3）通过适当提高债务规模支撑营业发展所需的资本开支，导致总资产规模不断扩大。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0.81%、60.39%和 60.84%。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符合汽车经销行业的特点，主要因为：（1）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乘用车经销，而乘用车的单位价值较高，且公司需要一定量的存货基础以满足维持并扩大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因此存货规模较大；（2）作为汽车流通企业，公司须保持较大规模的货币资金储备，以满足日常经营中汽车采购等资金需要；（3）受汽车经销商需向汽车生产商先付款后提车的行业特点影响，公司预付款项规模较大；（4）公司乘用车融资租赁业务的快速扩张，致使长期应收款保持较大规模，从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规模也较大。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507,012.63	17.65%	2,536,849.72	17.93%	3,247,316.52	2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78.95	0.04%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664.89	0.01%	-	-
衍生金融资产	2,612.65	0.02%	-	-	-	-
应收票据	896.93	0.01%	4,483.97	0.03%	110.00	0.00%
应收账款	305,745.90	2.15%	281,634.66	1.99%	301,859.71	2.23%
预付款项	2,549,190.93	17.94%	2,017,174.90	14.26%	1,652,566.51	12.21%
其他应收款	321,298.37	2.26%	374,505.06	2.65%	323,713.79	2.39%
存货	1,792,574.88	12.62%	2,061,033.26	14.57%	1,703,335.36	12.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61,859.82	7.47%	1,112,069.21	7.86%	904,643.36	6.69%
其他流动资产	97,233.96	0.68%	155,706.65	1.10%	94,246.89	0.70%
流动资产合计	8,644,605.02	60.84%	8,545,122.32	60.39%	8,227,792.13	60.81%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公司对 2019 年的财务报表的流动资产项目的列示及数据进行了调整：将原列报于“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理财产品、基金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列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存货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受限制货币资金和少量现金组成。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3,247,316.52 万元、2,536,849.72 万元和 2,507,012.63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4.00%、17.93%和 17.65%。公司 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减少 710,466.80 万元，降幅为 21.88%，主要是支付收购价款、优化资本结构偿还借款等因素所致。公司 2019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下降 29,837.09 万元，降幅为 1.18%，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554.05	0.02%	1,041.67	0.04%	3,718.93	0.11%
银行存款	817,417.28	32.61%	1,140,436.52	44.95%	1,989,093.19	61.25%
其他货币资金	1,797,521.47	71.70%	1,395,371.53	55.01%	1,254,504.40	38.63%
应收利息	4,383.43	0.17%	—	—	—	—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011.28	4.39%	—	—	—	—
减：列示于应收利息	2,852.32	0.11%	—	—	—	—
合计	2,507,012.63	100.00%	2,536,849.72	100.00%	3,247,316.52	100.00%

公司除拥有保持日常运营所需的部分现金外，还持有较多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截至 2019 年末，银行存款占货币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2.61%，其他货币资金占货币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71.70%。

其他货币资金的构成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金融机构贷款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是为公司在采购汽车时以承兑汇票方式进行支付而预先存放在银行的保证金；金融机构贷款保证金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所存入的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是公司向银行申请保函所存入银行的保证金；其他是公司向银行申请按揭付款所存入银行的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34,897.65	85.39%	1,230,464.46	88.18%	1,140,781.34	90.93%
金融机构贷款保证金	258,982.11	14.41%	140,848.05	10.09%	89,777.98	7.16%
保函保证金及其他	3,641.72	0.20%	24,059.02	1.72%	23,945.09	1.91%
合计	1,797,521.47	100.00%	1,395,371.53	100.00%	1,254,504.40	100.00%

(2) 应收票据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 110.00 万元、4,483.97 万元和 896.9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0.03%和 0.01%。

公司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较上年末下降 80.00%，主要系收回到期应收票据所致。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均为商业承兑票据，且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	-	-	240.00	5.35%	110.00	100.00%
商业承兑票据	901.44	100.50%	4,243.97	94.65%	-	-
减：坏账准备	4.51	0.50%	-	-	-	-
合计	896.93	100.00%	4,483.97	100.00%	110.00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4.51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1.44	100.00%	4.51	0.50%	896.93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票据	901.44	100.00%	4.51	0.50%	896.93
合计	901.44	-	4.51	-	896.93

（3）应收账款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301,859.71 万元、281,634.66 万元和 305,745.9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23%、1.99%和 2.15%。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包括：①应收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的客户刷 POS 机款项；②为客户提供维修及其他售后服务而应

收汽车制造商及保险公司的应收账款。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小，且其占总资产比重较低，与行业惯例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92,331.34	91.50%	261,350.98	91.33%	283,569.70	92.73%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13,406.54	4.20%	13,427.51	4.69%	13,684.11	4.47%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7,770.39	2.43%	8,364.51	2.92%	6,624.81	2.17%
三年以上	5,990.07	1.87%	3,044.97	1.06%	1,932.93	0.63%
合计	319,498.34	100.00%	286,187.98	100.00%	305,811.55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92.73%、91.33%和 91.50%，账龄结构合理，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重新计量。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46.15	1.61%	5,146.15	100.00%	-
-按单项坏账	5,146.15	1.61%	5,146.1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352.19	98.39%	8,606.29	2.74%	305,745.90
-低风险应收账款组合	28,323.74	8.87%	70.81	0.25%	28,252.93
-应收关联方组合	292.61	0.09%	0.73	0.25%	291.88
-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285,735.84	89.43%	8,534.75	2.99%	277,201.09
合计	319,498.34	100.00%	13,752.44	4.30%	305,745.9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62,283.59	2,622.84	1.00%
一至二年	10,092.66	1,098.08	10.88%
二至三年	7,699.59	1,365.91	17.74%
三年以上	5,660.00	3,447.92	60.92%
合计	285,735.84	8,534.75	2.99%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低风险应收账款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8,323.74	70.81	0.25%
合计	28,323.74	70.81	0.2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关联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92.61	0.73	0.25%
合计	292.61	0.73	0.25%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公司采用单项计提和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789.48	99.86%	4,154.82	1.45%	281,634.66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4,731.88	99.49%	4,154.82	1.46%	280,577.06
组合 2: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1,057.60	0.37%	-	-	1,057.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8.50	0.14%	398.50	100.00%	-
合计	286,187.98	100.00%	4,553.32	1.59%	281,634.66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099.18	99.77%	3,239.47	1.06%	301,859.71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3,495.23	99.24%	3,239.47	1.07%	300,255.76
组合 2: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1,603.95	0.52%	-	-	1,603.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2.36	0.23%	712.36	100.00%	-
合计	305,811.55	100.00%	3,951.84	1.29%	301,859.71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和账龄分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60,327.37	354.09	282,022.04	403.39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13,185.75	1,054.67	13,526.79	1,082.14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8,273.49	1,241.02	6,532.33	979.85
三年以上	2,945.27	1,505.03	1,414.07	774.09
合计	284,731.88	4,154.82	303,495.23	3,239.47

公司在积极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建立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控体系，并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实时监控。公司采取较严格的信用管理政策，通常只对信用记录良好的大客户提供整车赊销。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广汇汽车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	------	---------	----	------------	------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广汇汽车关系	金额	占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1	通联支付网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92.73	6.95%	应收 POS 款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77.32	4.09%	保险代理佣金
3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37.17	4.05%	厂商维修索赔款
4	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802.49	1.82%	厂商维修索赔款
5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3.49	1.38%	厂商维修索赔款
合计			58,433.21	18.29%	

（4）预付款项

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向汽车生产厂商及零配件供应商支付的预付整车及零部件款项以及未结算供应商返利。公司与上游供货商的结算方式主要是现金和票据（包括极少量的信用证），均为预付款形式，厂商在厂商系统内确认车款到账后安排发车，上述情况导致公司有较多的预付账款。此外，公司向不同的汽车制造商采购整车。各汽车制造商的返利政策不尽相同，返利类型繁多，包括以购买量为基础的购买返利、指定汽车型号的销售返利、业绩返利及其他返利等。发行人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依据与各汽车制造商达成一致的返利政策、实际采购及销售情况及其他条件来判断是否满足返利的确认条件，进而计提未结算返利的金额。未结算供应商返利计入预付款项。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2.21%、14.26%和 17.94%，整体来看公司预付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逐年增加。2018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7 年末增加 364,608.39 万元，增幅为 22.06%，2019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8 年末增加 532,016.03 万元，增幅为 26.37%，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未结算供应商返利和预付整车及零部件款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账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544,919.08	99.83%	2,013,095.03	99.80%	1,648,942.16	99.78%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4,271.85	0.17%	4,079.87	0.20%	3,624.35	0.22%
合计	2,549,190.93	100.00%	2,017,174.90	100.00%	1,652,566.51	100.00%

从预付款项的账龄来看，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项比重最大，在报告期内占预付款项比重均超过 99%。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付账款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广汇汽车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1	宝马	非关联方	594,564.81	23.32%	预付整车款及返利
2	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14,360.85	12.33%	预付整车款及返利
3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969.50	10.98%	预付整车款及返利
4	捷豹路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429.60	8.69%	预付整车款及返利
5	上海上汽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337.71	6.68%	预付整车款及返利
合计			1,580,662.46	62.01%	

注：宝马为宝马（中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和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	-	7,943.80	2.12%	1,906.89	0.59%
应收股利	251.37	0.08%	282.00	0.08%	282.00	0.09%
其他应收款	321,047.00	99.92%	366,279.26	97.80%	321,524.89	99.32%
合计	321,298.37	100.00%	374,505.06	100.00%	323,713.79	100.00%

注：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应收款科目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323,713.79 万元、374,505.06 万元和 321,298.37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39%、2.65%和 2.26%。从其他应收款的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各类保证金或押金、新收购店面形成的应收往来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等。各类保证金通常在交易完毕后都能及时回款。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54,284.39 万元，增幅为 16.58%，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53,206.69 万元，降幅为 14.21%，主要系当期收回应收老股东款项和应收原子公司款项所致。

①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情况

A、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利息均为定期存款利息，其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	7,943.80	1,906.89
合计	-	7,943.80	1,906.89

B、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股利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桂林弘帆桂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1.60	162.00	162.00
桂林弘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9.78	120.00	120.00
合计	251.37	282.00	282.00

C、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科目下的其他应收款明细科目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老股东款项	49,970.77	125,938.56	117,970.55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生产厂家保证金	133,446.96	108,709.97	78,557.54
押金及其他各类保证金	42,355.35	28,526.82	23,708.51
代垫款项	16,674.94	16,517.29	9,991.29
应收原子公司之款项	-	15,000.00	15,00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	28,630.41	6,985.04	20,843.12
员工备用金	2,244.89	7,124.85	9,263.01
应收股权转让款	-	4,340.16	12,777.39
应收房产土地处置款	2,500.95	2,556.50	7,560.29
其他	54,902.36	57,742.32	29,522.32
余额合计	330,726.63	373,441.51	325,194.02
减：坏账准备	9,679.63	7,162.24	3,669.12
净值合计	321,047.00	366,279.27	321,524.90

②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A、2019年1月1日起，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重新计量。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252.00	0.63	0.25%
其他应收款	330,726.63	9,679.63	2.93%
合计	330,978.63	9,680.26	2.92%

i.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利息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9.86			19.86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9.86		19.8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96.66	1,896.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916.52	1,916.52

ii.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股利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0.71			0.71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0.08			0.0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63			0.63

iii.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科目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10.94		4,065.47	8,776.41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231.26		1,231.2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96.78			5,196.78
本期转回	2,462.75		19.99	2,482.7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810.81	1,810.81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13.71		3,465.92	9,679.63

B、2019 年 1 月 1 日前，公司采用单项计提和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74.35	0.92%	3,474.3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601.83	98.93%	3,096.77	0.82%	374,505.06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686.26	35.55%	3,096.77	2.28%	132,589.49
组合 2: 生产厂家保证金	108,709.97	28.48%	-	-	108,709.97
组合 3: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7,267.04	1.90%	-	-	7,267.04
组合 4: 应收老股东款项	125,938.56	33.00%	-	-	125,938.56
组合 5: 尚未到约定收款日的款项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1.12	0.15%	591.12	100.00%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备					
合计	381,667.31	100.00%	7,162.24	1.88%	374,505.06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27.72	0.59%	1,927.7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4,865.15	99.23%	1,151.36	0.35%	323,713.79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651.66	30.44%	1,151.36	1.16%	98,500.30
组合 2: 生产厂家保证金	78,557.54	24.00%	-	-	78,557.54
组合 3: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21,125.12	6.45%	-	-	21,125.12
组合 4: 应收老股东款项	117,970.55	36.03%	-	-	117,970.55
组合 5: 尚未到约定收款日的款项	7,560.29	2.31%	-	-	7,560.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0.04	0.18%	590.04	100.00%	-
合计	327,382.91	100.00%	3,669.12	1.12%	323,713.79

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09,002.05	489.21	0.45%	94,392.16	138.20	0.15%
一年以上至二年内	24,662.95	1,973.04	8.00%	2,151.35	172.11	8.00%
二年以上至三年内	1,094.10	164.12	15.00%	1,075.20	161.28	15.00%
三年以上	927.16	470.41	50.74%	2,032.95	679.77	33.44%
合计	135,686.26	3,096.77	2.28%	99,651.66	1,151.36	1.16%

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广汇汽车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1	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9,238.88	8.78%	生产厂家保证金
2	上海普陀金睿沪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关联方	25,827.23	7.76%	债权转让款项
3	立根租赁融资(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6.01%	融资租赁保证金
4	西安广汇汽车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693.85	5.92%	关联方借款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00.00	3.21%	金融机构保证金
合计			105,459.96	31.68%	

(6)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结构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1,346,479.82	74.95%	1,649,327.56	79.87%	1,480,685.40	86.38%
在途物资	449,946.30	25.05%	415,586.68	20.13%	226,651.80	13.22%
劳务成本	-	-	-	-	6,790.60	0.40%
周转材料	15.45	0.00%	19.60	0.00%	29.28	0.00%
存货余额合计	1,796,441.57	100.00%	2,064,933.84	100.00%	1,714,157.08	100.00%
其中：跌价准备	3,866.69	0.22%	3,900.58	0.19%	10,821.72	0.63%
存货账面价值	1,792,574.88	99.78%	2,061,033.26	99.81%	1,703,335.36	99.37%

注：劳务成本主要为汽车维修成本（包括工费、零配件、深度保养、间接费用、委外加工费、水电煤以及其他为维修而发生的消耗性材料等费用）。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劳务成本、周转材料，公司存货主要为尚未销售的整车和汽车零部件等库存商品。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703,335.36万元、2,061,033.26万元和1,792,574.88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59%、14.57%和12.62%。2018年，存货增长的主要原因系：①新收购的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及新建店面逐

渐投入运营；②公司销售业务的增长导致采购需求增加，存货规模进而逐渐增长。2019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下降 268,458.38 万元，降幅为 13.03%，主要系公司 2019 年新车销售台数同比增加，新车库存减少所致。

公司存货发生减值的主要原因为：①部分存货库龄较长或存在滞销的情况及②新车型的竞争导致存货价值下降。公司账面的存货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于每月末按照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并且将已销售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转销冲销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只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备，而对在途物资、周转材料、劳务成本等未计提跌价准备。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10,821.72 万元、3,900.58 万元和 3,866.69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0.63%、0.19%和 0.22%。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全部为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904,643.36 万元、1,112,069.21 万元和 1,061,859.8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69%、7.86%和 7.47%。2018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207,425.85 万元，增幅为 22.93%，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下降 50,209.39 万元，降幅为 4.51%，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收款减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1,207,870.94	1,189,528.68	1,062,407.1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总额	72,298.27	110,812.86	21,132.78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融资租赁	161,711.57	175,928.10	170,276.67
未确认融资收益-其他	1,045.27	1,502.79	1,231.91
减：坏账准备	55,552.55	10,841.44	7,387.98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1,061,859.82	1,112,069.21	904,643.36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72,846.89	0.51%	75,706.61	0.56%
长期应收款	700,276.67	4.93%	820,308.52	5.80%	824,258.58	6.09%
长期股权投资	210,318.37	1.48%	164,260.24	1.16%	62,381.83	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315.79	0.16%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57.85	0.14%	——	——	——	——
投资性房地产	56,251.97	0.40%	49,215.24	0.35%	12,507.98	0.09%
固定资产	1,314,565.31	9.25%	1,360,681.60	9.62%	1,230,419.89	9.09%
在建工程	15,211.15	0.11%	22,688.64	0.16%	117,969.61	0.87%
无形资产	976,644.98	6.87%	985,513.25	6.97%	877,994.94	6.49%
商誉	1,888,169.68	13.29%	1,878,739.54	13.28%	1,784,500.92	13.19%
长期待摊费用	129,350.02	0.91%	110,445.85	0.78%	98,492.61	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55.86	0.27%	24,209.09	0.17%	15,863.67	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249.69	1.35%	115,224.93	0.81%	201,994.23	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63,367.34	39.16%	5,604,133.78	39.61%	5,302,090.88	39.18%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公司对 2019 年的财务报表的非流动资产项目的列示及数据进行了调整：将原列报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上市股权投资及非上市股权投资分别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长期应收款

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公司一年以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通常公司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期限为 36 个月。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824,258.58 万元、820,308.52 万元和 700,276.67 万元，占总资产

比例分别为 6.09%、5.80%和 4.93%。公司 2018 年末长期应收款金额为 820,308.52 万元，较 2017 年末略微下降 3,950.06 万元，降幅为 0.48%。公司 2019 年末长期应收款较 2018 年末下降 120,031.85 万元，降幅为 14.63%，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融资租赁业务有所下滑，致使应收融资租赁款下降。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额			
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1,872,563.42	2,003,317.32	1,868,842.29
其他长期应收款-总额	199,433.11	214,740.19	136,406.56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融资租赁	227,692.62	257,247.05	253,205.75
未确认融资收益-其他	6,063.20	10,912.53	8,463.92
坏账准备	76,104.23	17,520.20	14,677.25
小计	1,762,136.49	1,932,377.73	1,728,901.94
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1,207,870.94	1,189,528.68	1,062,407.1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总额	72,298.27	110,812.86	21,132.78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融资租赁	161,711.57	175,928.10	170,276.67
未确认融资收益-其他	1,045.27	1,502.79	1,231.91
坏账准备	55,552.55	10,841.44	7,387.98
小计	1,061,859.82	1,112,069.21	904,643.36
合计	700,276.67	820,308.52	824,258.58

（2）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公司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股权投资，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62,381.83 万元、164,260.24 万元和 210,318.37 万元，占发行人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6%、1.16%和 1.48%。2018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164,260.24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101,878.41 万元，增幅为 163.3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增加对上海爱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同时原有投资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到长期股权投资所致。2019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46,058.13 万元，增幅为 28.04%，主要原因系

2019 年子公司汇通信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对陕西长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增资 17,250.00 万元、公司出资 9,000.00 万元与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国网广汇（上海）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合营联营企业按权益法调整净损益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3）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以房屋及建筑物为主，其中主要为各子公司新建 4S 店及办公室、展厅。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规模总体保持增长态势。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 1,230,419.89 万元、1,360,681.60 万元和 1,314,565.3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9%、9.62%和 9.25%。固定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1,877,087.40	1,874,517.62	1,698,988.33
房屋及建筑物	1,359,490.91	1,354,963.86	1,206,479.61
机器设备	175,347.43	155,466.54	143,437.61
办公设备	56,466.84	55,433.81	53,412.94
电子设备	56,485.85	54,005.99	50,456.45
运输设备	229,296.37	254,647.41	245,201.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556,281.77	507,326.22	461,947.22
房屋及建筑物	334,650.45	293,677.01	259,941.69
机器设备	106,866.52	97,589.59	89,553.01
办公设备	43,769.10	41,637.92	40,571.04
电子设备	47,919.60	44,865.58	41,815.43
运输设备	23,076.10	29,556.12	30,066.05
三、减值准备合计	6,240.32	6,509.80	6,621.21
房屋及建筑物	6,175.68	6,426.47	6,497.39
机器设备	3.22	4.04	4.91
办公设备	33.59	35.44	37.31
电子设备	9.20	10.78	14.65
运输设备	18.63	33.06	66.96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14,565.31	1,360,681.60	1,230,419.89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018,664.78	1,054,860.38	940,040.52
机器设备	68,477.69	57,872.91	53,879.69
办公设备	12,664.15	13,760.45	12,804.60
电子设备	8,557.06	9,129.63	8,626.37
运输设备	206,201.64	225,058.23	215,068.71

2018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金额为 1,360,681.60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130,261.70 万元，增幅为 10.5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扩张，公司收购及新建经销店数量不断增加，新建部分 4S 店完工投入使用，子公司自用车辆及机器设备增加，收购 4S 店固定资产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9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金额为 1,314,565.31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46,116.29 万元，降幅为 3.39%。

（4）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以及软件组成。公司土地使用权、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公司特许经营权是在公司合并过程中确认的无形资产，系公司由于承接被收购单位的品牌汽车零售业务并获得了该品牌厂商授权的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权以收购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发行人每年年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后结果表明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的无形资产金额分别为 877,994.94 万元、985,513.25 万元和 976,644.9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49%、6.97%和 6.87%。2018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金额为 985,513.25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6.97%，较 2017 年末增加 107,518.31 万元，增幅为 12.25%，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扩张，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过程中将收购 4S 店的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无形资产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9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略微减少 8,868.27 万元，降幅为 0.90%。

公司无形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1,189,163.58	1,162,465.10	1,024,345.38
土地使用权	412,474.52	399,726.73	382,778.95
软件	38,642.18	37,841.38	34,004.58
特许经营权	735,385.24	722,591.24	606,026.46
其他	2,661.63	2,305.76	1,535.3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10,370.18	175,847.53	145,246.11
土地使用权	85,768.13	75,800.11	67,095.21
软件	18,146.09	14,560.82	11,571.65
特许经营权	106,403.00	85,433.63	66,526.28
其他	52.97	52.97	52.97
三、减值准备合计	2,148.41	1,104.32	1,104.32
土地使用权	1,104.32	1,104.32	1,104.32
软件	-	-	-
特许经营权	1,044.09	-	-
其他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76,644.98	985,513.25	877,994.94
土地使用权	325,602.08	322,822.29	314,579.41
软件	20,496.09	23,280.56	22,432.92
特许经营权	627,938.14	637,157.61	539,500.18
其他	2,608.67	2,252.79	1,482.43

(5) 商誉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1,784,500.92 万元、1,878,739.54 万元和 1,888,169.6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19%、13.28%和 13.29%。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方式不断扩张营销网络，收购项目并表导致商誉规模不断增加。

①商誉形成的具体情况

汽车经销商通过产业收购，能够更快地切入区域汽车市场、获得具有稀缺性的优质营销网络资源并迅速建立起自身的区位优势。受限于汽车经销行业分散（单店有一定的服务半径）的特点，全球范围内领先的汽车经销商大多通过收购形成产业集群效应和协同效应，发达国家汽车经销市场也经历过大型经销商大举

兼并中小经销商，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的过程。以美国大型汽车经销商 AutoNation（2019 年销售收入 213 亿美元）、Penske Automotive（2019 年销售收入 232 亿美元）、Group 1 Automotive（2019 年销售收入 120 亿美元）为例，其都主要依靠并购成为行业龙头，2019 年末商誉金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25%、13.71%和 18.10%。2019 年末，广汇汽车商誉金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29%。并购系汽车经销商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寻求集团化经营，提升市场地位及竞争力的必然选择。

公司商誉主要是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汽车销售服务业务而产生的，均与主营业务直接相关，并非多元化收购。公司首先对被收购项目在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充分识别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据此确认被收购项目在购买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当企业合并成本大于购买日取得的被收购项目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

公司收购形成的商誉内涵主要体现为经销网络的协同效应，并不局限于某个特定的收购项目，而是通过收购后对管理区域内的所有经销企业进行整合、根据管理区域统一管理、制定相应的经销策略、对管理区域内资源进行统一调配而形成的超额收益。

报告期内，各年度商誉确认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管理区域	对应项目	购买股权比例	取得净资产的购买日公允价值(a)	合并成本(b)	形成商誉的金额(c=b-a)
2017	广汇宝信	温州项目	100%	19,099	85,900	66,801
	华北区域	天津四联项目	100%	4,483	32,771	28,288
	陕西区域	西安龙达项目	100%	9,876	38,135	28,259
	广西区域	佛山项目	100%	2,690	21,794	19,104
	西北区域	甘肃长安项目	100%	(2,796)	5,696	8,492
	江西区域	赣州项目	100%	(2,890)	3,842	6,732
	西北区域	宁夏怡通项目	100%	(1,723)	4,751	6,474
	其他项目		不适用	28,354	35,968	7,615
	合计			57,092	228,857	171,765

年份	管理区域	对应项目	购买股权比例	取得净资产的购买日公允价值(a)	合并成本(b)	形成商誉的金额(c=b-a)
2018	广汇宝信	安徽宝泓项目	100%	29,022	61,900	32,878
	华北区域	庞大项目-华北	100%	82,460	110,300	27,840
	江西区域	庐山项目	100%	2,844	14,381	11,537
	北方区域	新大连尊荣项目	100%	10,724	16,542	5,818
	四川区域	四川辰宇	65%	19,799	25,357	5,558
	其他项目		不适用	36,274	57,072	20,798
	合计			181,123	285,552	104,429
2019	华北区域	东营项目	100%	22,782	46,428	23,646
	其他项目		不适用	341	2,859	2,518
	合计			23,123	49,287	26,164

对于收购的汽车销售服务业务，考虑到因其与所属的管理区域的整合，能够在整个管理区域内产生协同效应，故公司将收购产生的商誉直接计入相应的管理区域进行归集。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管理区域作为资产组组合而归集的商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组合名称	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其中：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西北区域	西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08,495	-	208,495	(434)
华北区域	华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71,032	279	271,311	(2,277)
四川区域	四川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89,538	3,423	92,961	-
北方区域	北方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68,300	-	168,300	(27,035)
陕西区域	陕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66,747	-	166,747	-
西南区域	西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24,276	-	124,276	-
华中区域	华中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1,489	1,714	23,203	(160)
广西区域	广西区域汽车销售	111,196	-	111,196	-

资产组组合名称	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其中：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售服务业务				
江西区域	江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58,193	-	58,193	-
广汇宝信	广汇宝信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668,903	184,756	853,659	-
合计		1,888,169	190,172	2,078,341	(29,906)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管理区域作为资产组组合而归集的商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组合名称	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其中：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西北区域	西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08,495	-	208,495	(434)
华北区域	华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47,386	279	247,665	(2,277)
四川区域	四川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88,739	2,993	91,732	-
北方区域	北方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85,832	-	185,832	(9,503)
陕西区域	陕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66,747	-	166,747	-
西南区域	西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24,276	-	124,276	-
华中区域	华中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8,971	1,714	20,685	(160)
广西区域	广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11,196	-	111,196	-
江西区域	江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58,193	-	58,193	-
广汇宝信	广汇宝信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668,903	184,756	853,659	-
合计		1,878,738	189,742	2,068,480	(12,37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管理区域作为资产组组合而归集的商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组合名称	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其中：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西北区域	西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02,114	-	202,114	(434)
华北区域	华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01,457	279	201,736	(2,277)
四川区域	四川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58,277	-	158,277	-
北方区域	北方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61,777	-	261,777	-
陕西区域	陕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91,936	-	91,936	-
西南区域	西南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49,609	-	49,609	-
华中区域	华中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25,647	1,714	27,361	(160)
广西区域	广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111,048	-	111,048	-
江西区域	江西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46,612	-	46,612	-
华东区域	华东区域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44	-	44	-
广汇宝信	广汇宝信汽车销售服务业务	635,981	184,756	820,737	-
合计		1,784,502	186,749	1,971,251	(2,871)

基于公司按管理区域进行业务管理的特点及对企业合并中受益的资产组组合的判断，公司历史上均按照管理区域对商誉进行归集，并在后续会计期间按照管理区域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上述关于商誉初始计量及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在各会计期间均保持一致。

②管理区域划分与资产组组合认定

A.管理区域的具体划分标准及方法

广汇汽车成立于 2006 年，成立伊始即以新疆、广西、河南三个区域的汽车经销业务为基础，形成了总部、区域、店面三级管理架构，总部负责战略，把握大局；区域负责经营，贴近一线；店面负责具体实施，确保公司战略方向正确。其后广汇汽车利用国内汽车经销行业加速整合的契机，基于整体发展战略布局的

考虑，通过新建和并购相结合的方式实现了营销网络的快速扩张，管理区域由最初的 3 个不断增长至目前的 10 个，并长期稳居全国汽车经销商排行榜的榜首。尽管区域总数有所增加，但广汇汽车始终坚持区域管理的方式，由管理区域总部负责具体的经营，统筹规划区域内各门店的销售、采购、资金等业务活动。

在历年并购中，对于新增的收购资产：（1）如相关收购项目规模较大且广汇汽车在该区域内未有经销网络布局，被收购项目能够单独构成有效的经销网络，广汇汽车会单设区域管理，以充分利用原有的管理方式和经销网络的有效资源，由此产生了区域总部数量的增加；（2）如相关收购项目规模较小，无法单独形成有效的经销网络，达不到单设区域的标准，或广汇汽车在该区域已有区域经销网络布局，公司则会基于区域管辖原则，将其并入到相应的管理区域，做到充分借助现有区域的管理和经销网络资源实现快速整合，同时按照管理区域进行划分，可以较高程度上同主机厂区域管理、市场消费习惯、筹融资渠道等各类资源对应，充分发挥同一管理区域内门店的协同效应。在该情况下，区域总部数量不会新增，但相应区域总部内包含的资产增加，由于规模提升带来的上下游议价能力和管理效率的提升，将使该区域内的原有门店一并获得协同效应；（3）当收购达到一定数量及规模后，现有的区域设置不可避免地出现一些模糊地带或潜在的优化空间，例如新收购的项目体量较大，已显著区别于同一大区下的其他省份，此时适宜从原有大区中脱离出来单独设立一个区域，或者收购的项目与相邻区域均可产生协同效应，但从管理效率最优的角度出发，划分到新的区域管理半径更小，协同效应更高，此时可能会对原有的管理区域划分进行少量的调整。

公司的各管理区域在管理区域内独立运营，管理区域之间交易较少，因此各管理区域的现金流是完全独立的。

B.2018 年管理区域重新划分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 2 月及 8 月，公司对管理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优化，通过调整并整合区域资源，提升地域管辖效益，实现组织资源价值最大化。具体情况如下：

a.2018 年 2 月，内蒙古片区由北区区域划分至陕西区域：

公司 2016 年收购大连尊荣，并在 2018 年年初完成对尊荣项目的全面、深度整合，大连尊荣涉及 27 家 4S 店，整合后东北三省的店面数量提升明显，单独形

成有效的经销网络的条件已经成熟。而内蒙古地区介于东北三省和陕西区域之间，与东北三省或陕西区域的经销网络都可以形成协同效应。在考虑到东北三省的经销网络已显著增强的情况下，将内蒙地区的相关经销门店与陕西区域进行整合，有助于进一步提升该区域经销网络的规模和管理效率，并节约管理成本。因此，公司于 2018 年 2 月，将内蒙古地区的店面由北区区域调整至陕西区域。

b.2018 年 8 月，云南、贵州、重庆合并成立西南大区：

公司 2016 年收购中致远，并在 2018 年初完成对中致远项目的全面、深度整合。中致远涉及 17 家 4S 店，由于云南、贵州和重庆地理位置相近，基于区域资源整合需要，2018 年 8 月，公司将重庆周边的云南、贵州省共同整合至重庆区域，并调整西南大区。综上，2018 年管理区域的重新划分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管理需求和资源优化而进行的，不存在随意变更的情形。

2018 年公司管理区域的重新划分主要发生在 2018 年 2 月和 2018 年 8 月，而 2018 年汽车行业的快速下滑集中体现在第四季度。2018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1.19%，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5.22%，在管理区域重新划分前收入和净利润均保持了稳健良好的增长态势。

同时，2018 年两次管理区域的变更均为涉及特定省份的整体片区调整，分别为内蒙古地区门店整体由北区调整至陕西、云南贵州和重庆整体合并成立西南大区，均系基于经销网络规模的变化、管理效率和管理成本的进一步优化、管理半径的可覆盖性等因素综合考量的正常经营调整，具备管理上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C.以管理区域认定资产组组合的做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公司的商誉全部对应汽车销售服务经营分部，收购形成的商誉内涵主要体现为经销网络的协同效应，并不局限于某个特定的收购项目，而是通过收购后对管理区域内的所有经销企业进行整合、根据管理区域统一管理、制定相应的经销策略、对管理区域内资源进行统一调配。

由于目前集团的管理方式是跨店面的，是按管理区域进行协同的。单个店面或单个股权口径无法完整反映相关的协同效应。管理区域的协同主要体现在：

a.在战略决策方面，管理区域总部会统一对区域内各子公司的发展方向进行

监管,并统一安排管理区域内的扩张策略,使区域内各子公司均能合理安排资源,协同一致地达到总部制定的战略安排。

b.在客户资源和价格管控方面,管理区域总部会统一对区域内各门店的客户资源进行整合和共享,避免了各门店的内部竞争,协同一致地合理安排并共享客户资源,同时统一市场价格策略,凸显自身的优势,形成了良性的、有序的、差异化的竞争和协同,增强了管理区域整体的外部竞争力。

c.在集中采购方面,由于区域统一采购较单个门店采购更能争取更优的折扣和返利政策,管理区域总部会根据区域内门店的整体需求,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并统一与主机厂进行集中谈判,以降低区域内门店的成本。

d.在营销推广方面,考虑到地理位置相近、区域内消费者习惯相似,管理区域总部能够统一制定区域内的销售策略和推广活动,通过统筹规划达到销售的规模效应,降低营销支出。

e.在融资管理方面,管理区域总部会统一区域内各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情况,通过内部的现金池使得管理区域内部的资金使用达到最优化,避免了资金在管理区域内的闲置,也避免了不必要的融资成本,增强了整体的经营效率。

f.在物流网络方面,管理区域总部会统一对区域内各子公司的物流供应链进行梳理和优化,充分利用内部的资源共享,实现供应链的区域化,通过统一整体的调拨业务,使得管理区域范围内的物流资源得到充分利用,避免了资源不合理配置,充分利用了各管理区域的供应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十八条:“在认定资产组时,应当考虑企业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该项准则条款明确了商誉是依附于业务,而不是依附于法律主体(例如一个特定的股权架构),商誉相关资产组的界定和划分更应当从业务协同的角度,结合企业管理模式来判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因此,公司按照管理区域划分商誉相关资产组,正是基于上述准则条款的基本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第09章—资产减值》中对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规定“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代表企业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

平，但不应当大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所确定的报告分部”，因此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可以大于等于一般资产减值测试（例如实物资产的减值测试）中所谓的“最小资产组”的。按管理区域的划分方式，既反映了公司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也充分体现出商誉相关资产组在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同时也符合分部报告准则中对商誉相关资产组规模的界定。

如上所述，根据准则的相关规定，资产组组合的划分需要根据公司管理方式和业务特点进行确认。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同行业及零售行业上市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中，也存在类似认定资产组组合的做法。如：根据中国永达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3669.HK）的披露，其商誉减值测试按不同品牌及位置认定资产组组合。而在零售行业公司中，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603883.SH）的披露，其商誉减值测试也是以区域认定资产组组合。

综上所述，按管理区域认定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符合公司商誉的内涵、业务特点和管理方式，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同行业及零售行业上市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中，也存在类似认定资产组组合的做法。

③历年商誉减值测试有关预测参数的差异情况及其合理性，有关预测参数与期后实际运行的差异情况及其合理性

A.历年商誉减值测试有关预测参数的差异情况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收购项目涉及品牌、所在区域、盈利状况、资产状况等信息进行综合评估，交易对价基础主要是净利润，以净资产作为辅助参数。根据收购项目情况不同，交易对价按照一定区间内的市盈率或市净率进行计算，因此公司未对收购项目进行企业价值评估，不涉及预测参数。

于报告期内的各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均采用了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且与预测相关重点指标（关键假设）的确认方法保持一致，并随着历年减值测试中的经验积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不断细化。与预测相关重点指标（关键假设）主要包括：5 年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稳定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和折现率。

于报告期内的各资产负债表日，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与预测相关重点指标（关键假设）的取值区间如下表所示：

重点指标（关键假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5年详细预测期的预期增长率	2.34%-4.47%	0.55%-7.91%	1.84%-41.86%
稳定期增长率	3.00%	3.00%	2.00%
毛利率	7.52%-9.99%	7.96%-10.54%	6.07%-10.94%
期间费用率	3.60%-4.88%	3.92%-5.34%	2.76%-4.09%
税前折现率	12.35%-14.29%	12.24%-14.42%	13.00%-16.56%
税后折现率	10.00%-11.10%	10.00%-11.50%	12.00%-13.00%

上述与预测相关的重点指标（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分析如下：

a.预期增长率及毛利率的合理性

公司管理区域的管理层基于该资产组组合过去的业绩、行业的发展趋势、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以及市场参与者的管理水平，对未来5年的营业收入及毛利按照业务类别（主要包括：整车零售业务、装潢业务、售后服务业务、佣金业务、其他业务）分别进行预测。其中整车零售业务收入作为最主要的收入，按经销品牌对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进行细分预测。

公司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在中国的乘用车市场拥有丰富的经验和知识，公司的高级管理层成员于汽车经销及服务行业具备的经验平均超过10年。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预期增长率及毛利率均为该时点的最佳估计，充分考虑管理层及市场参与者对未来市场的最新信息的掌握、判断及行业趋势，并与公司以往业绩和未来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5年详细预测期的预期增长率范围分别为1.84%-41.86%、0.55%-7.91%和2.34%-4.47%。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汽车销售服务业务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分别为18.81%、3.16%和2.71%。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时对预期增长率的估计与各年度公司汽车销售服务业务营业收入的情况基本一致，差异情况与公司汽车销售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增长率的变动趋势相符，系宏观环境及汽车行业整体情况变化的正常反映。2017年管理层的预期增长率数据结合了当时乘用车市场发展的状况，并基于对未来良好市场行情的乐观估计做出。2018年，我国国民经济总体稳中有进，但随着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特别是世界经济、国际贸易增速都出现放缓趋势，导致国内宏观经济承受了一定的下行压力。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变化及中美贸易摩擦影响，我国汽车市场发展也正面临新的挑战。因此公司对2018年度之后的增长

率采取了较为稳健、谨慎的预期估计，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预期增长率低于 2017 年对后续的预期。2019 年是汽车经销商行业的调整年，2019 年我国乘用车产销量分别为 2,136 万辆和 2,144 万辆，同比下降 9.2%和 9.6%；而公司 2019 年度汽车经销经营分部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度上升约 2.71%，销售业绩基本符合 2018 年末的预期，业务运行较为平稳，且较汽车经销行业整体市场要好。结合欧美成熟汽车经销市场历史经验，头部汽车经销商在行业调整后往往会出现更高速的增长，占有更高的市场份额。因此，2020 年及以后年度，公司有信心拿到更高的市场份额，保持业绩增长。公司基于 2018 年商誉减值测试中的预测在 2019 年度的实现情况，并综合考虑了历史数据、财务预算、宏观经济情况及未来的业务发展需求等，更新了于 2019 年末对各管理区域未来 5 年（2020 年至 2024 年）经营业绩的预测。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毛利率范围分别为 6.07%-10.94%、7.96%-10.54%和 7.52%-9.99%。同期，公司汽车销售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9.06%、9.53%和 9.26%，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时对毛利率的估计与各年度毛利率情况基本一致，差异情况与毛利率的变动趋势相符，系公司自身业务情况变化的正常反映。近年来，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经营理念的改变，公司在稳步促进新车销售同时，注重业务转型升级，逐渐由“重销售”向“重服务”转变，通过发展毛利率较高的乘用车售后及衍生业务，降低行业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从而确保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健康发展。在 2018 和 2019 年度宏观环境变化时，公司加强内功修炼，以标准化、精细化、常态化管理手段，实现降本增效目标，提高经营服务质量；同时，密切关注市场变幻，切实找准市场热点需求，全面、深入的研究分析行业形势，最大限度的发挥总部运营优势、规模优势，加快完善先进科学的运营管理体系，以优质的产品服务赢得市场和客户，进一步巩固行业龙头地位。

b.稳定期增长率的合理性

公司预测五年期后的现金流量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系参考中国长期通货膨胀率、公司自身经营及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情况，与行业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汽车销售服务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稳定期增长率分别为 2.00%、3.00%和 3.00%。2018 年 12 月

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测试中采用的稳定期增长率高于2017年的稳定期增长率，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市场整体情况，预估未来5年预测期的收入增长率由2017年的1.84%-41.86%降至2018年的0.55%-7.91%及2019年的2.34%-4.47%，存在较大幅度的下降，而中长期来看，汽车经销市场未发生根本性变化，依然保持了较好的市场容量和发展空间，因此稳定期增长率略高于2017年。

经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8年度及2019年度财务报告，其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永续期增长率基本为3%，体现了行业整体的一致性预期，永续增长率的取值与行业预期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永续期增长率如下：

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永达汽车（3669.HK）	3%	3%	3%
中升控股（0881.HK）	3%	3%	3%
正通汽车（1728.HK）	3%	3%	3%
大东方（600327.SH）	0%	未披露	未披露
申华控股（600653.SH）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同行业平均	2.25%	3%	3%
公司	3%	3%	2%

c.期间费用率的合理性

资产组组合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销售服务费、物流仓储费、办公、通讯及差旅费、广告及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租赁及物管费等；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办公、通讯及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及业务宣传费、资源费、排污保洁费等。

预测时，对于折旧和摊销根据各个资产的原值、会计折旧或摊销的年限、残值率计算求得；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销售服务费按历史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其他费用主要按年增长率进行预测。公司综合考虑了以前年度的历史数据、经批准的财务预算、宏观经济情况及未来的业务发展需求，确保上述假设有合理的理由及内外部的信息所支持。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预测期间费用率范围分别为2.76%-4.09%、3.92%-5.34%和3.60%-4.88%。同期，公司汽车销售服务业

务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4.11%、4.63%和 4.48%。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时对期间费用率的估计与各年度期间费用情况基本一致，差异情况与期间费用的变动趋势相符，系公司自身经营情况的正常反映。

d.税前折现率、税后折现率的合理性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法中，采用税后现金流量，并使用与之相匹配的税后折现率进行折现；而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中，则采用税前现金流量和与之匹配的税前折现率进行折现。

i.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方法计算税后折现率

公司根据自身运营情况，考虑市场整体状况、行业经验及市场权威机构的行研信息，结合地域因素计算资产组组合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E/(E+D))*Re+(D/(E+D))*Rd*(1-T))$ 。其中，债资比（D/E）参考了可比公司的公开信息。权益资本成本 Re、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Rd 及企业税率 T 的选取都是依据资产组组合所处行业平均水平及各经营分部加权平均企业所得税税率确定。

ii.基于税后未来现金流对应税后折现率应得出与采用税前未来现金流对应税前折现率相同的计算结果的原则，使用税后现金流、税后折现率与税前现金流，通过迭代计算得出税前折现率。

iii.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折现率如下：

因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在报告中披露税前折现率，因此将报告期各年末公司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税前折现率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各年末公司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税前折现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永达汽车（3669.HK）	12.00%-13.00%	11.00%-12.00%	12.00%-13.00%
中升控股（0881.HK）	15.00%	12.00%	12.00%
正通汽车（1728.HK）	14%	14.00%	14.00%
大东方（600327.SH）	11.70%	11.00%-12.31%	未披露
申华控股（600653.SH）	12.59%	12.47%	未披露
同行业公司区间	11.70%-15.00%	11.00%-14.00%	12.00%-14.00%

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公司区间	12.35%-14.29%	12.24%-14.42%	13.00%-16.56%

B.有关预测参数与期后实际运行的差异情况及其合理性

a.报告期内，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收入实现情况如下：

资产组组合名称	2018 年减值测试	2017 年减值测试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西北区域	103%	80%	69%
华北区域	107%	105%	94%
四川区域	102%	87%	62%
北方区域	92%	92%	73%
陕西区域	103%	89%	65%
西南区域	97%	83%	71%
华中区域	111%	92%	82%
广西区域	98%	91%	68%
江西区域	106%	89%	85%
广汇宝信	92%	90%	78%

注 1：历史减值测试预测收入实现情况系以收入实现率（收入实现率=实际收入/预测收入）体现。

注 2：2018 年度公司重新调整了区域管理安排，将部分管理区域的部分分子公司的管理区域进行了重新划分，在计算各年度预测业绩实现情况时，公司对部分数据进行了模拟还原，以保证预测与实际数据口径一致，下同。

上述资产组组合实现的收入较上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收入的完成度整体良好，仅部分管理区域略有差异。主要是由于管理层的 2017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预期增长率数据系结合了 2017 年度乘用车市场发展的状况，并基于对未来良好市场行情的乐观估计做出。而 2018 年以来，我国国民经济总体稳中有进，但随着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特别是世界经济、国际贸易增速都出现放缓趋势，导致国内宏观经济承受了一定的下行压力。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变化及中美贸易摩擦影响，我国汽车市场发展也正面临新的挑战。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 2018 年度汽车产销数据显示，汽车工业产销量均低于年初预期，中国汽车市场进入了一个调整期，并延续至 2019 年度，因此导致部分管理区域完成度略有差异。公司在 2018 年度的商誉减值测试中已充分考虑上述市场的变化，各管理区域 2019 年度的预测完成度普遍较高。

b.报告期内，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毛利率实现情况如下：

资产组组合名称	2018 年减值测试	2017 年减值测试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西北区域	-0.75%	2.17%	1.45%
华北区域	-0.57%	0.87%	0.10%
四川区域	-0.77%	0.62%	-0.29%
北方区域	0.46%	0.54%	0.69%
陕西区域	-0.54%	0.57%	0.10%
西南区域	-0.22%	2.44%	1.92%
华中区域	-1.16%	0.51%	-0.25%
广西区域	0.22%	0.73%	0.80%
江西区域	-0.12%	1.87%	1.50%
广汇宝信	0.01%	-0.55%	-0.14%

注：历史减值测试预测毛利率实现情况系以毛利率实现率（毛利率实现率=实际毛利率-预测毛利率）体现。

上述资产组组合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实现的毛利率较历史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毛利率的完成情况整体良好，而部分区域未实现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的预测值的主要原因系全国乘用车市场下滑情况仍在持续，相关区域的毛利率出现波动。

c.报告期内，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预测费用实现情况如下：

资产组组合名称	2018 年减值测试	2017 年减值测试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西北区域	91%	106%	85%
华北区域	104%	148%	138%
四川区域	91%	122%	89%
北方区域	112%	145%	122%
陕西区域	94%	116%	81%
西南区域	98%	114%	102%
华中区域	103%	107%	99%
广西区域	94%	112%	86%
江西区域	104%	119%	121%
广汇宝信	100%	108%	100%

注：历史减值测试预测期间费用实现情况系以期间费用实现率（期间费用实现率=实际期间费用/预测期间费用）体现。

d.商誉减值测试预测收入、毛利率及期间费用的实现情况综合体现为预测业绩实现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商誉减值测试预测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资产组组合名称	2018 年减值测试	2017 年减值测试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西北区域	106%	100%	82%
华北区域	97%	93%	62%
四川区域	97%	76%	42%
北方区域	91%	<u>52%</u>	50%
陕西区域	106%	<u>61%</u>	50%
西南区域	90%	123%	82%
华中区域	94%	90%	63%
广西区域	110%	95%	66%
江西区域	117%	113%	89%
广汇宝信	85%	<u>52%</u>	59%

注：历史减值测试预测业绩实现情况系以经营性净利润实现率（经营性净利润实现率=实际经营性净利润/预测经营性净利润）体现。

i.于 2018 年度，上述资产组组合较历史减值测试预测业绩的完成度整体良好，仅部分管理区域略有差异，其中北方区域、陕西区域和广汇宝信的实际业绩实现率较低，主要原因为：

2017 年末管理层预估未来年度预测数时，由于 2017 年度乘用车市场行情较好，因此部分管理区域预估了较高的扩张性支出，同时预估了该类支出带来的损益及其他影响，而在 2018 年和 2019 年受到乘用车市场整体下滑的影响，管理层紧缩了扩张性支出，稳扎稳打，业务的增长主要靠自身资源的自然增长。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 2018 年全年销量数据显示，2018 年，我国乘用车市场总体形势低于年初预期。各个管理区域由于经销品牌构成不同、地区不同，因此预测与实际数的比较差异存在不同。

北方区域 2018 年业绩实现率较低，除受总体市场影响外，2018 年度北方区域经营的重要汽车品牌出现经营波动，主要系捷豹路虎店面整车销售收入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降。受销售情况不佳影响，装饰装潢、售后及佣金等高毛利业务的议价能力降低，拖动总体毛利下降。

陕西区域 2018 年业绩实现率较低，主要系收入、成本的实际完成情况低于

预期，陕西区域的豪华车品牌较少，相对价格弹性较高，在宏观环境不利的情况下受影响程度较大。受销售情况不佳影响，装饰装潢、售后及佣金等高毛利业务的议价能力降低，拖动总体毛利下降。2019年度，陕西区域的业绩实现率为106%，完成情况良好。

广汇宝信2018年业绩实现率较低，除受总体市场影响外，2018年度广汇宝信经营的汽车品牌出现一些经营波动，特别是捷豹路虎、玛莎拉蒂店面整车销售收入2018年度较2017年度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降。2018年末，管理层在对广汇宝信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已结合上述导致2018年业绩实现率较低的影响因素及管理层对未来市场最新信息的掌握、判断及行业趋势，对预期收入增长率采取了较为稳健、谨慎的预期估计。

④2018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中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指标的合理性分析

2018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测试中采用的主要参数、指标如收入增长率、毛利率预测系结合公司管理层根据自身经营、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整体情况预测及国内通胀因素确定的。在国内乘用车市场自2018年下半年起销售整体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在2018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中对主要参数、指标如收入增长率、毛利率预测是基于公司、行业及市场信息所做出的最佳会计估计，是谨慎的。具体分析如下：

A.收入增长率

公司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整体历史及预测期对应收入增长率数据如下：

项目	2017 (实际)	2018 (实际)	2019 (预计)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收入增长率	11.37%	3.36%	3.31%	3.59%	3.97%	3.61%	3.33%	3.00%

注：公司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整体历史及预测期对应收入增长率系以公司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各年收入简单加总后计算收入增长率得到。

受到宏观环境影响，2018年度系国内汽车市场28年来首次负增长，而国内汽车人均保有量数据仍未达世界平均水平，市场普遍预期在经历一段时期的调整后，汽车行业仍存在恢复及增长的空间。目前行业龙头集中趋势明显，公司的份额增加，内生增长潜力加强。因此公司在2018年度的商誉减值测试中，对预测期的收入增长率采取了较为稳健、谨慎的预期估计。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

司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实际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1.37%和 3.36%，公司预测未来 5 年收入增长率的区间为 3.31%-3.97%，整体处于较低的水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商誉减值测试中采用 3%作为稳定期增长率，系结合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收入增长率水平、国内通货膨胀因素影响及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后综合确定的，取数结果不超过所处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水平，经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其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工作永续期增长率均为 3%，体现了行业整体的一致性预期，永续增长率的取值与行业预期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B.毛利率

公司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整体历史及预测期毛利率数据如下：

项目	2017 (实际)	2018 (实际)	2019 (预计)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毛利率	7.67%	8.00%	7.78%	7.75%	7.70%	7.65%	7.62%	7.59%

注：公司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整体历史及预测期毛利率=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毛利简单加总/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收入简单加总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毛利率均为该时点的最佳估计，充分考虑管理层对未来市场的最新信息的掌握、判断及行业趋势，并与公司以往业绩和未来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近年来，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经营理念的改变，公司在稳步促进新车销售同时，注重业务转型升级，逐渐由“重销售”向“重服务”转变，通过发展毛利率较高的乘用车售后及衍生业务，降低行业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从而确保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健康发展。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商誉相关的所有资产组组合毛利率分别为 7.67%和 8.00%，公司预测未来 5 年毛利率的区间为 7.62%-7.78%，整体处于较低的水平。

⑤2018 年较 2017 年折现率下调明显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7 年，根据汽车市场行情以及公司自身业绩状况，公司管理层未识别出商誉减值迹象。2017 年 12 月 31 日商誉减值测试分析工作，由公司管理层自行完成。在进行减值测试时，管理层的盈利预测数据系结合了 2017 年度乘用车市场发展的状况，并基于对未来良好市场行情的乐观估计做出。由于公司 2017 年度业务发展良好，业绩高速增长，不存在任何减值迹象或预期。公司考虑到商誉

减值测试的特点（即：在预期不会发生商誉减值的情况下，商誉减值测试主要目的是进一步证实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而不是为了得出一个精准的公允价值），公司在进行 2017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并未聘请外部评估机构对折现率进行详细的评估。相应的，公司在减值测试模型中，为了应对那些较乐观的预测所带来的不确定性，采用了与市场比较偏高的折现率在模型中测算未来现金流折现的现值。在这种偏高折现率的情况下，2017 年度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未出现减值情况。

2018 年，我国国民经济总体稳中有进，但随着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特别是世界经济、国际贸易增速都出现放缓趋势，导致国内宏观经济承受了一定的下行压力。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变化及中美贸易摩擦影响，我国汽车市场发展也正面临新的挑战。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 2018 年度汽车产销数据显示，汽车工业产销量均低于年初预期。相较于 2017 年度，公司管理层判断 2018 年度部分区域的商誉可能存在一定的减值压力。本着认真、严谨的原则，参照《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相关精神，公司委托江苏金证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通评估”）对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对包括折现率在内的各项关键参数进行了更为细致地分析和认定，从而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得出一个更加精准的评估结果。公司管理层将其评估结果作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商誉减值测试分析工作的依据。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中，广汇宝信、北方区域、陕西区域和四川区域的税前及税后折现率对比情况如下：

区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差异	
	税前折现率	税后折现率	税前折现率	税后折现率	税前折现率	税后折现率
广汇宝信	12.24%	10.00%	15.55%	12.00%	3.31%	2.00%
北方区域	13.89%	11.20%	15.78%	13.00%	1.89%	1.80%
陕西区域	13.81%	11.30%	15.41%	13.00%	1.60%	1.70%
四川区域	14.06%	11.20%	16.41%	13.00%	2.35%	1.80%
平均	13.50%	10.93%	15.79%	12.75%	2.29%	1.82%

因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税前折现率，因此将公司四个区域

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税前折现率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结果如下：

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折现率
永达汽车（3669.HK）	11.00%-12.00%	12.00%-13.00%
中升控股（0881.HK）	12.00%	12.00%
正通汽车（1728.HK）	14.00%	14.00%
大东方（600327.SH）	11%-12.31%	未披露
申华控股（600653.SH）	12.47%	未披露
同行业平均(a)	12.33%	12.83%
广汇宝信	12.24%	15.55%
北方区域	13.89%	15.78%
陕西区域	13.81%	15.41%
四川区域	14.06%	16.41%
公司四个区域平均(b)	13.50%	15.79%
差异(c=b-a)	1.17%	2.96%

公司根据自身运营情况，考虑市场整体状况、行业经验及市场权威机构的行研信息，结合地域因素计算资产组组合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采用的折现率均高于同行业。特别是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于上述四个区域在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折现率平均较同行业均值高出近 3 个百分点。而且，即使是比较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减值测试中，评估师经过更为细致的工作而得出的更为合理的折现率，上述四个区域所使用的平均折现率仍较同行业均值高出 1.18 个百分点。由此可见，公司在商誉减值测试中对折现率的选取一贯是谨慎的。

报告期内，公司在减值测试模型中采用合理的但谨慎的折现率进行商誉减值测试，除 2018 年北方区域计提了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 9,503 万元，其余区域均未发生商誉减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两次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折现率计算公式一致，均为税后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具体如下：

$$WACC = R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 R_e \times \frac{E}{D+E}$$

其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 —权益价值； D —付息债务价值； T —企业所得税税率。

两次测试均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具体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其中： R_f —无风险利率； β —权益的系统性风险系数； MRP —市场风险溢价； R_c —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分析工作系由管理层自行完成，2018年12月31日的商誉减值测试则以金证通的评估报告为依据，两年商誉减值测试工作的实施主体存在区别，因此具体参数的设置也存在差异。此外，受到宏观经济因素、行业环境、自身发展状况等情况的影响，两年折现率所使用的主要参数 R_c 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调整系数和 MRP 市场风险溢价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A. R_c ：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调整系数是对评估资产组与所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在经营规模、行业竞争、管理能力、经营区域、所处发展阶段等方面所形成的优劣势方面差异的调整，通常在0%~5%区间内取值。2017年12月31日公司对特定风险的估计合理但较高，广汇宝信、北方区域、陕西区域和四川区域的 R_c 分别为3%、5%、5%和5%，2018年12月31日则分别为1%、3%、3%和3%。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新增经销网点的数量分别为67家、39家和2家，扩张速度呈现放缓趋势，因扩张而带来的整合风险、利润不确定风险相应减少。综合考虑每个预测时点的行业状况、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各资产组组合与参考的可比上市公司之间在规模、经营管理能力、同业竞争、经营分布广泛性等方面的差异，从而确定了2017年和2018年的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经对比截至问询函回复日国内上市公司公告的以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的相关并购重组项目该参数的取值情况，本次测试中确定的各资产组

（组合）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c 取值是合理、充分的。同时，考虑到广汇宝信经营分部的资产组规模体量相较其他经营分部更大、其经营范围分布相较其他经营分部更为广泛，且已为港股上市公司，具有较好的流动性水平，特定风险水平相对较小，故在商誉减值测试中综合各项因素影响对广汇宝信折现率中考虑个别风险系数比其他区域低。

B.MRP：市场风险溢价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香港恒生指数推算的 2012~2016 年分别往前推 10 年平均市场收益率水平减去相应期间香港市场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水平后得到香港市场平均市场回报率水平为 8.2%，然后再考虑中国大陆市场和香港市场的 country risk premium 差异 0.3%来计算中国大陆的市场风险回报率水平。最终 MRP 为 8.5%。

相较而言，美国股票市场比香港股票市场更为成熟。2018 年，评估机构采用美国股票市场标准普尔 500 指数和国债收益率数据，计算得到截至目前美国股票市场的风险溢价为 5.96%，然后再考虑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 1.03%，最终 MRP 为 6.99%。鉴于上市公司年报一般不予披露相关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折现率参数确定过程，经查阅截止问询函回复日国内上市公司公告的，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的相关并购重组项目财务顾问报告，其披露的 MRP 取值范围为 4.24%~7.65%，通过去重（避免同一评估机构影响）统计得平均值为 6.64%、中位数为 6.94%，本次公司 2018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聘请的评估机构于计算折现率参数时采用的 MRP 为 6.99%与上述中位数 6.94%接近，属于合理取值区间。

综上，由于 R_c 和 MRP 存在差异，导致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R_e （权益资本成本）高于 2018 年，并最终导致税后折现率的差异。在商誉减值评估过程中，折现率和被评估资产组未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及股东、债权人的期望回报率是相辅相成的关系。2017 年度乘用车市场行情较好，因此部分管理区域有业务扩张战略规划并在财务预测中考虑了扩张性资本性支出以及相应收益，而在 2018 年度受到乘用车市场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管理层收缩了业务扩张，稳扎稳打，业务的增长主要靠自身资源的自然增长，相应的期望回报率水平也较低。基于对应的财务预测情况，管理层在 2017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折现率中谨慎地额外考虑了一部分不确定风险因素，因此 2017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的折现率较 2018

年度高。

此外，通过比较公司与同业上市公司于 2018 年度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折现率参数的取值情况，公司采用的相关参数落在行业区间范围的高端，总体上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经复核历史年度减值测试情况，其采用的折现率水平高于 2018 年度参数取值主要由于企业于历史年度处高速发展阶段，预测期内考虑了测试时点已有的扩张性战略计划的影响并采用了与之相匹配的较高水平折现率对冲预测期增量不确定风险影响，而 2018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中仅考虑现有业务的自然增长对结果的影响，两者的假设前提不一致，故测试采用的折现率不具可比性。

综上所述，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折现率下调合理，不存在通过调节折现率少计提商誉减值的情形。

⑥北方区域和广汇宝信商誉减值测试主要参数预测情况

针对存在一定减值风险的北方区域和广汇宝信的商誉减值测试，公司与评估师对于这两个区域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的测试结果如下：

资产组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	单位：亿元 测算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损失(如有)
			若 $b < a$, $c = a - b$; 若 $b \geq a$, $c = 0$
北方区域	31.02	29.27	1.75
广汇宝信	148.98	160.70	-

注：上述金额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计提本年度商誉减值前的账面价值。

A.关于北方区域商誉减值测试中主要参数说明如下：

a.预测期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为 5 年，即 2020 年至 2024 年，2025 年起进入永续期。

b.收入增长率

北方区域的管理层基于该资产组组合过去的业绩、行业发展趋势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对未来 5 年的营业收入按照业务类别（主要包括整车销售

业务、装潢业务、售后服务业务、佣金业务、其他业务，下同）分别进行预测。其中整车销售业务收入作为最主要的收入，按经销品牌对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进行了细分预测。资产组组合历史及预测期预测的营业收入、收入增长率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2024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收入增长率	-2.43%	-4.56%	4.35%	4.05%	3.72%	3.38%	3.01%	3.00%

注：以上收入增长率为资产组组合营业收入增长率

i.历史年度业绩表现情况

报告期内，北方区域主营业务收入出现负增长，其主要原因系北方区域内个别汽车经销品牌出现经营波动。报告期内，各品牌业绩表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捷豹路虎	252,542.11	257,452.72	212,386.36	167,693.84
捷豹路虎增长率		1.94%	-17.50%	-21.04%
长安福特	24,339.21	26,407.26	13,309.74	3,968.56
长安福特增长率		8.50%	-49.60%	-70.18%
除捷豹路虎、长安福特外其他品牌	440,785.14	446,706.26	490,643.89	507,553.72
除捷豹路虎、长安福特外其他品牌增长率		1.34%	9.84%	3.45%
合计	717,666.46	730,566.24	716,339.99	679,216.12
管理区域整车销售业务的收入增长率		1.80%	-1.95%	-5.18%

注：以上收入增长率为资产组组合整车销售业务收入增长率

由上表可见，北方区域 2018 年和 2019 年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系捷豹路虎和长安福特两个主要品牌出现较大比例的下滑。剔除捷豹路虎和长安福特后，北方区域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整车销售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1.34%、9.84%和 3.45%。经对比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的《中国汽车经销商集团百强排行榜》数据，行业前十大经销公司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整体增长率为 2.36%，调整后的北方区域整车销售业务收入增长水平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ii.2019 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

基于2018年和2019年北方区域捷豹路虎和长安福特两大品牌表现不佳的情况，2019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会计师和评估师针对以上品牌，通过了解其新车型推出计划、定价策略、营销策略及经销商商务政策等综合确定预测期的增长趋势。

捷豹路虎方面，2019年通过主动调整目标、库存系数的优化、商务政策的正向引导、以及多次频繁与经销商合作伙伴的透明化沟通等举措，下半年业绩逐渐得以改善，特别是中国市场的运营情况稳步提升，直到其第三财季（10月-12月），捷豹路虎中国区销量同比增长24.3%，产品迭代受到了市场的肯定。2020年初，原于英国本部负责捷豹路虎品牌全球销售计划的李大龙先生出任奇瑞捷豹路虎联合机构总裁，上任后李大龙先生进一步完善集团顶层设计，提升品牌运营能力。2020年捷豹路虎将迎来多款主力车型的迭代周期，同时伴随新款发现运动、全新卫士、揽胜21年款、揽胜运动21年款、揽胜星脉21款等车型的上市，预期品牌市场号召力将显著提升。另一方面销售目标的平稳泄压及进口车供应收缩，能一定程度保障市场价格的稳中回升。此外，捷豹路虎主机厂通过推出奖励计划给予经销商额外返利支持以改善经销商盈利水平。公司北方区域的捷豹路虎店面在区域内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店面经营较为成熟，有较强的竞争力，将首先从品牌的反弹态势中获益。2020年-2024年，北方区域的商誉减值测试中，捷豹路虎的收入增长率预测分别为0.00%、0.99%、1.49%、1.49%和1.50%。考虑到该品牌去年第三财季已有明显复苏迹象，且今年多款新车型上市，由于收入增长率建立在较低的基数上，该收入预测符合品牌的实际情况。

长安福特方面，2020年将全新推出第六代探险者、新一代领界、福克斯旅行版、新一代大七座SUV、小改款的新蒙迪欧、四缸福克斯等多款车型，2021年亦计划推出5款全新或换代车型。随着新车型上市，主机厂对于新车型的价格管控趋于合理，将有效提升经营利润，避免行业恶性竞争。北方区域2019年长安福特的销售收入仅为3,968.56万元，绝对销售规模方面已处于较低的水平，进一步下跌的可能较小。2020年-2024年，北方区域的商誉减值测试中，长安福特的收入增长率预测分别为-0.03%、0.88%、1.45%、1.43%和1.41%。随着新车型的推出，公司有信心该品牌未来保持稳定的销售规模。

2015-2019 年国内乘用车市场不同品牌销量增长趋势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超豪华	8.8%	50.1%	12.1%	2.3%	7.9%
德系豪华	12.6%	17.4%	11.9%	9.7%	8.7%
日系豪华	1.9%	47.0%	21.2%	11.8%	16.0%
德系	-3.5%	19.3%	0.6%	-4.7%	4.8%
日系	13.3%	13.3%	6.6%	0.7%	9.3%
美系	5.7%	13.3%	-4.7%	-20.5%	-19.5%
欧系（非德系）	-3.3%	9.3%	-5.3%	-23.3%	-30.8%
韩系	-0.6%	10.8%	-33.7%	-8.5%	-9.9%
自主	27.3%	26.8%	33.5%	-12.3%	-10.5%

如上表可知，2018 年和 2019 年汽车经销行业的下滑主要集中于美系、欧系（非德系）和自主品牌。除捷豹路虎和长安福特外，广汇汽车北方区域的品牌主要由德系、日系及相关合资品牌构成，主要以中高端为主并加入部分豪华品牌门店以完善多样性，未来具备较好的增长空间。

此外，北方区域在经历过去两年捷豹路虎等品牌下滑后，积极谋求运营风险的合理分化。北方区域在依托沃尔沃、大众及一系列日系品牌业绩稳步提升的基础上，于 2018 年度引入一汽红旗、2019 年度引入通用凯迪拉克，以上两品牌的引入初期即贡献营业收入 1.05 亿元，为北方区域实现后续全年预算目标提供了切实可行的方案。

基于上述情况，管理层对管理区域于未来期间内的经营预期作出如下判断：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捷豹路虎	167,701.17	169,369.20	171,892.63	174,458.83	177,067.80
捷豹路虎增长率	0.00%	0.99%	1.49%	1.49%	1.50%
长安福特	3,967.20	4,002.00	4,060.00	4,118.00	4,176.00
长安福特增长率	-0.03%	0.88%	1.45%	1.43%	1.41%
除捷豹路虎、长安福特外其他品牌	536,953.92	563,990.42	589,620.75	613,124.74	635,296.17
除捷豹路虎、长安福特外其他品牌增长率	5.79%	5.04%	4.54%	3.99%	3.62%
合计	708,622.29	737,361.62	765,573.38	791,701.57	816,539.97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管理区域整车销售业务的收入增长率	4.33%	4.06%	3.83%	3.41%	3.14%

注：以上收入增长率为资产组组合整车销售业务收入增长率

北方区域永续期的预期收入增长率为 3%，系参考中国长期通货膨胀率、公司自身经营及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情况，与行业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汽车销售服务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在经过上述复核工作并结合国内乘用车人均保有量远未达发达国家水平及消费升级势头延续的大背景下，公司认为盈利预测数据与行业的预测趋势及自身经营特征匹配一致，符合审慎性要求。

c.毛利率

北方区域的管理层基于该资产组组合过去的业绩、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对未来 5 年的毛利按照业务类别分别进行预测。资产组组合历史及预测期预测的毛利率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2024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毛利率	9.07%	9.84%	9.74%	9.81%	9.79%	9.79%	9.75%	9.75%

公司在商誉减值时对北方区域的毛利率采取较为稳健、保守的预期估计，毛利率维持在 9.74%-9.81% 的区间，与资产组组合过往业绩、行业现状和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d.期间费用

资产组组合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销售服务费、物流仓储费、办公、通讯及差旅费、广告及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租赁及物管费等；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办公、通讯及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及业务宣传费、资源费、排污保洁费等。

预测时，对于折旧和摊销根据各个资产的原值、会计折旧或摊销的年限、残值率计算求得；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销售服务费按历史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进行预测，其他费用主要按年增长率进行预测。公司综合考虑了以前年度的历史数据、经批准的财务预算、宏观经济情况及未来的业务发展需求，确保上述假设有合理的理由及内外部的信息所支持。

北方区域期间费用的历史年度及预测期预测的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2024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销售费用率	3.66%	3.60%	3.27%	3.23%	3.21%	3.18%	3.17%	3.16%
管理费用率	1.88%	1.85%	1.61%	1.59%	1.58%	1.57%	1.57%	1.57%

根据公司制定的“节费增效”战略目标，2020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费用管控，并制定销售与管理费用总额同比下降 10%以上的管控目标。西北、四川、广西等部分区域已于 2019 年度起试行“节费增效”，并通过业务流程梳理优化、提高工作效能、优化调整人员结构、持续优化薪酬结构及绩效考核方案、提升成本效益等方式对薪酬成本实施有效管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西北区域		四川区域		广西区域		陕西区域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0%		2.08%		-0.06%		7.30%
销管费用率	5.30%	4.96%	4.22%	3.92%	4.57%	4.26%	4.48%	4.39%

此外，公司采用网络或电话等线上、远程模式压缩差旅会务支出，同管理区域内店面的办公、电话、网络、耗材通过招投标确定统一合作供应商，提升集采率、充分发挥批量集中采购优势等均已取得一定效果。

2019 年商誉减值测试中，北方区域 2020 年预测销售与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5.3%，相较公司制定的下降 10%以上的年度管控目标仍存一定空间，显示了管理层对测试判断保持谨慎、稳健的态度。

同时，评估人员通过对管理层、区域营运负责人等进行访谈，搜集、整理了各区域针对“节费增效”战略目标所制定的具体实施策略，并就可行性、匹配性等与发行人相关负责人进行探讨和复核，最终认为相关实施方案与发行人制定的整体战略目标方向一致，具备可操作性。

预期北方区域未来销售费用率维持在 3.17%-3.27%的区间，管理费用率维持在 1.57%-1.61%的区间，与资产组组合过往业绩、行业现状和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e.折现率

公司根据自身运营情况，考虑市场整体状况、行业经验及市场权威机构的行研信息，结合地域因素计算资产组组合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E/(E+D))*Re+(D/(E+D))*Rd*(1-T)$)。商誉减值测试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确定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e=Rf+\beta*MRP+Rc$ 。其中，债资比 (D/E) 参考了可比公司的公开信息。Rf 为目前无风险报酬率，采用债券市场评估基准日中长期（距到期日 10 年以上）国债的平均利率作为无风险报酬率； β 根据资产组组合的业务特点，通过同花顺 IFIND 资讯系统查询；MRP 市场风险溢价参考行业惯例，采用金融学家 Aswath Damodaran 的最新研究数据；Rc 根据资产组组合相对应的经济体相对于可比公司所面临的特别风险；Rd 根据于评估基准日资产组组合近期融资成本，综合考虑其付息债务资本成本；资产组组合适用所得税税率。上述折现率的测算方法与 2018 年末商誉减值测算中使用的折现率测算方法一致。按照上述模型，2019 年末商誉减值测算中选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0.70%，折算为税前折现率为 13.33%。

B.关于广汇宝信商誉减值测试中各项参数说明如下：

a.预测期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将收益期分为详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个阶段。详细预测期为 5 年，即 2020 年至 2024 年，2025 年起进入永续期。

b.收入增长率

广汇宝信的管理层基于该资产组组合过去的业绩、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对未来 5 年的营业收入按照业务类别分别进行预测。其中整车销售业务收入作为最主要的收入，按经销品牌对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进行了细分预测。资产组组合历史及预测期预测的营业收入、收入增长率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2024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	--------------	--------------	--------------	--------------	--------------	--------------	--------------	-------------------

收入增长率	8.12%	-0.95%	4.47%	4.32%	4.15%	4.14%	3.38%	3.00%
-------	-------	--------	-------	-------	-------	-------	-------	-------

注：以上收入增长率为资产组组合营业收入增长率

i.历史年度业绩表现情况

根据广汇宝信披露的 2019 年年报，广汇宝信 2019 年实现净利润 6.228 亿元，较 2018 年的 5.571 亿元增长 11.8%。

2019 年，广汇宝信整车销售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61%，区域内捷豹路虎品牌 2019 年营业收入同比下滑 37.93%。报告期内，广汇宝信汽车经销的业绩表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捷豹路虎	600,431.56	514,479.84	319,318.30
捷豹路虎增长率		-14.31%	-37.93%
除捷豹路虎外其他品牌	2,431,706.04	2,671,370.71	2,815,299.46
除捷豹路虎外其他品牌增长率		9.86%	5.39%
合计	3,032,137.60	3,185,850.55	3,134,617.76
管理区域整车销售业务的收入增长率		5.07%	-1.61%

注：以上收入增长率为资产组组合整车销售业务收入增长率

由上表可见，广汇宝信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系捷豹路虎出现较大比例下滑。剔除捷豹路虎后，广汇宝信 2018 年和 2019 年整车销售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9.86% 和 5.39%，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ii.2019 年商誉减值测试预测

基于 2018 年及 2019 年广汇宝信捷豹路虎品牌表现不佳的情况，2019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会计师和评估师针对以上品牌，通过了解其新车型推出计划、定价策略、营销策略及经销商商务政策等综合确定预测期增长趋势。

捷豹路虎未来业绩表现预计情况参见前述北方区域商誉减值测试中关于收入增长率的分析。考虑到捷豹路虎去年第三财季（10 月-12 月）中国区销量同比增长 24.3%，已有明显复苏迹象，且今年多款新车型上市，由于收入增长率建立在较低的基数上，该收入预测符合品牌的实际情况。

2019 年度，宝马品牌占广汇宝信整车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61%，系广汇宝信的主力品牌。得益于国内消费者对宝马品牌接受度较高及近年宝马车型改款频次密集，广汇宝信近年来宝马品牌业绩呈高速增长趋势，2017-2019 年收入复合增长率高达 13.59%。在市场对宝马品牌存在一致中性偏乐观的预期并结合捷豹路虎有序消除经营波动负面效应两方面因素共同作用下，广汇宝信的经营业绩预测将有望得到实现。2020 年-2024 年，广汇宝信的商誉减值测试中，除捷豹路虎外其他品牌增长率预测分别为 4.83%、4.55%、4.37%、4.35%和 3.52%，低于 2018 年、2019 年的 9.86%、5.39%。

基于上述情况，管理层对管理区域于未来期间内的经营预期作出如下判断：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捷豹路虎	319,351.35	325,726.26	335,549.12	345,684.48	356,094.90
捷豹路虎增长率	0.01%	2.00%	3.02%	3.02%	3.01%
除捷豹路虎外其他品牌	2,951,218.88	3,085,468.77	3,220,153.74	3,360,317.05	3,478,617.10
除捷豹路虎外其他品牌增长率	4.83%	4.55%	4.37%	4.35%	3.52%
合计	3,270,570.23	3,411,195.03	3,555,702.86	3,706,001.53	3,834,712.00
管理区域整车销售业务的收入增长率	4.34%	4.30%	4.24%	4.23%	3.47%

注：以上收入增长率为资产组组合整车销售业务收入增长率

广汇宝信永续期的预期收入增长率为 3%，系参考中国长期通货膨胀率、公司自身经营及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情况，与行业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汽车销售服务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在经过上述复核工作并结合国内乘用车人均保有量远未达发达国家水平及消费升级势头延续的大背景下，公司认为盈利预测数据与行业的预测趋势及自身经营特征匹配一致，符合审慎性要求。

c.毛利率

广汇宝信的管理层基于该资产组组合过去的业绩、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对未来 5 年的毛利按照业务类别分别进行预测。资产组历史及预测期预测的毛利率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2024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毛利率	9.72%	9.90%	9.98%	9.99%	9.96%	9.93%	9.90%	9.90%

公司在商誉减值时对广汇宝信的毛利率采取较为稳健、保守的预期估计，毛利率维持在 9.90%-9.99% 的区间，与资产组组合过往业绩、行业现状和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d. 期间费用

资产组组合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销售服务费、物流仓储费、办公、通讯及差旅费、广告及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租赁及物管费等；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办公、通讯及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及业务宣传费、资源费、排污保洁费等。

预测时，对于折旧和摊销根据各个资产的原值、会计折旧或摊销的年限、残值率计算求得；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销售服务费按历史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其他费用主要按年增长率进行预测。公司综合考虑了以前年度的历史数据、经批准的财务预算、宏观经济情况及未来的业务发展需求，确保上述假设合理的理由及内外部的信息所支持。

广汇宝信期间费用的历史年度及预测期预测的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计)	2021 (预计)	2022 (预计)	2023 (预计)	2024 (预计)	永续期 首年 (预计)
销售费用率	3.45%	3.41%	3.31%	3.26%	3.21%	3.17%	3.14%	3.14%
管理费用率	1.44%	1.63%	1.45%	1.44%	1.43%	1.42%	1.42%	1.42%

根据公司制定的“节费增效”战略目标，2020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费用管控，并制定销售与管理费用总额同比下降 10% 以上的管控目标。西北、四川、广西等部分区域已于 2019 年度起试行“节费增效”，并通过业务流程梳理优化、提高工作效能、优化调整人员结构、持续优化薪酬结构及绩效考核方案、提升成本效益等方式对薪酬成本实施有效管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西北区域		四川区域		广西区域		陕西区域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0%		2.08%		-0.06%		7.30%
销管费用率	5.30%	4.96%	4.22%	3.92%	4.57%	4.26%	4.48%	4.39%

此外，公司采用网络或电话等线上、远程模式压缩差旅会务支出，同管理区域内店面的办公、电话、网络、耗材通过招投标确定统一合作供应商，提升集采率、充分发挥批量集中采购优势等均已取得一定效果。

2019 年商誉减值测试中，广汇宝信预测销售与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4.7%，相较公司制定的下降 10%以上的年度管控目标仍存一定空间，显示了管理层对测试判断保持谨慎、稳健的态度。

同时，评估人员通过对管理层、区域营运负责人等进行访谈，搜集、整理了各区域针对“节费增效”战略目标所制定的具体实施策略，并就可行性、匹配性等与发行人相关负责人进行探讨和复核，最终认为相关实施方案与发行人制定的整体战略目标方向一致，具备可操作性。

管理层在不断寻求优化并缩减费用的方法，2019 年度费用率较 2018 年度有所下降，管理层有信心进一步控制费用率。预期广汇宝信未来销售费用率维持在 3.14%-3.31%的区间，管理费用率维持在 1.42%-1.45%的区间，与资产组组合过往业绩、行业现状和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e.折现率

公司根据自身运营情况，考虑市场整体状况、行业经验及市场权威机构的行研信息，结合地域因素计算资产组组合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E/(E+D))*Re+(D/(E+D))*Rd*(1-T)$)。商誉减值测试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确定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Re=Rf+\beta*MRP+Rc$ 。其中，债资比 (D/E) 参考了可比公司的公开信息。Rf 为目前无风险报酬率，采用债券市场评估基准日中长期（距到期日 10 年以上）国债的平均利率作为无风险报酬率； β 根据资产组组合的业务特点，通过同花顺 IFIND 资讯系统查询；MRP 市场风险溢价参考行业惯例，采用金融学家 Aswath Damodaran 的最新研究数据；Rc 根据资产组组合相对应的经济体相对于可比公司所面临的特别风险；Rd 根据于评估基准日资产组组合近期融资成本，综合考虑其付息债务资本成本；资产组组合

适用所得税税率。按照上述模型，测算选用的税后折现率为 10.00%，折算为税前折现率为 12.55%。

综上，经公司及评估师测算，2019 年末，公司认为除北方区域存在 1.75 亿元商誉减值外，2019 年度不存在大额商誉减值的风险。因此，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公司于 2019 年度计提了 17,531.66 万元的商誉减值准备。

⑦2019 年对商誉的减值测试是否已充分考虑到是否 2020 年一季度亏损的因素

公司 2020 年一季度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系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及各地疫情的防控政策致使的门店关闭以及消费停滞。由于：（1）汽车消费的需求是能够积压的，2003 年非典疫情后当年全国基本型乘用车销量同比增长 75.3%，2008 年金融危机期间，汽车行业整体销量短暂下滑接近 15%，而后续伴随刺激性货币政策、行业政策及消费需求的影响，销量同比增长峰值一度逼近 125%。本次疫情使公众短期内可能对公共交通有所顾虑并造成出行不便，对后续汽车消费积压需求的释放反而有积极影响。随着各地政府近期各项汽车消费刺激性政策的大范围发布，疫情过后公司 2020 年下半年及后续年度业绩具备较好的增长空间；（2）一季度为汽车经销行业传统淡季，今年春节又较早，公司下半年业绩往往优于上半年，根据 3 月、4 月和 5 月公司最新的业务和财务数据，新冠肺炎疫情已被证明主要系一次性短期影响，对于公司 2020 年下半年及后续年度业绩不具备持续不利影响；（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2020 年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属于 2019 年度的期后非调整事项。因此，公司认为 2019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无需根据 2020 年一季度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进行调整。

在 A 股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以及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购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影响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较为普遍，如中信重工、上海电气、科大智能、高盟新材等相关案例中，均未考虑新冠肺炎疫情的相关影响。

⑧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收购标的未实现预期业绩的情形

公司收购的目的是扩大其经销网络，并产生协同效应，并不局限于某个特定的收购项目，而是通过收购后对管理区域内的所有经销企业进行整合、根据管理

区域统一管理、制定相应的经销策略、对管理区域内资源进行统一调配而形成的超额收益。收购双方基于被收购方品牌结构的布局、地域分布、规模、市场情况、公司的协同效应等综合因素确认收购对价，因此不涉及对预期业绩的预测。

公司的收购项目不涉及业绩承诺，仅少数收购项目会根据收购后一段时间内的经营情况调整或有对价。历史上，个别根据收购后一段时间内的经营情况调整或有对价的项目，其对价调整期实际经营情况均达到预期。

⑨商誉减值测试符合《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商誉减值计提充分，不影响发行条件

商誉减值测试符合《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商誉减值计提充分，不影响发行条件。

A.商誉减值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

a.定期或及时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并重点关注特定减值迹象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已充分关注商誉所在资产组组合的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合理判断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b.合理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公司自购买日起按照一贯、合理的方法将其账面价值归集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据此进行减值测试。

c.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和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公司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如有)；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的，公司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其中，公司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系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d.商誉减值的信息披露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54号）的规定，公司在财务报告中详细披露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对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决策有用的所有重要信息。

B.商誉减值事项的审计

公司2018、2019年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了审计工作，并分别于2019年4月23日、2020年4月27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10058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10058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C.与商誉减值事项相关的评估

公司管理层在《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出台后，仔细研究相关规定并与实际商誉减值测试进行比对，并对商誉检查测试流程进行细化。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管理层本着认真、严谨的原则，委托金证通评估对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详细评估，对包括折现率在内的各项关键参数进行了更为细致地分析和认定。公司管理层将其评估结果作为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商誉减值测试分析工作的依据。金证通评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及依法制定的其他业务规则勤勉执业，并于2019年4月23日及2020年4月26日出具了金证通评字[2019]第0093号《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汽车经销服务业务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及金证通评字[2020]第0074号《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汽车经销服务业务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综上，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符合《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商誉减值计提充分，商誉减值计提结果不影响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条件。

（6）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及装修费。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98,492.61万元、110,445.85万

元和 129,350.0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73%、0.78%和 0.91%。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增长主要系新增 4S 店的装修费及新收购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59,255.67	56,153.75	50,596.42
预付租赁费	22,508.42	5,837.85	5,461.07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6,743.99	44,836.63	30,863.40
其他	841.93	3,617.62	11,571.72
合计	129,350.02	110,445.85	98,492.61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撤销的长期质押的其他货币资金	110,011.28	-	-
预付股权转让款	3,150.00	8,610.00	22,075.00
预付购地款	11,168.40	14,254.58	99,927.53
预付工程设备款	28,186.57	35,325.44	43,398.10
长期押金	674.57	1,040.04	4,415.01
继续涉入资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5,206.55	54,958.95	31,521.32
应计利息	2,852.32	-	-
其他	-	1,035.91	657.28
合计	191,249.69	115,224.93	201,994.23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01,994.23 万元、115,224.93 万元和 191,249.6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9%、0.81%和 1.35%，总体占比较小。2018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减少 86,769.30 万元，降幅为 42.96%，主要原因系收购 4S 店股权交割入账冲减预付股权转让款、购买土地入账冲减预付购地款以及新增确认继续涉入资产

的综合影响。2019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76,024.76 万元，增幅为 65.98%，主要系其他货币资金中 110,011.28 万元不可撤销的长期质押的其他货币资金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8,031,918.41	82.54%	7,626,167.99	80.02%	6,827,243.76	75.01%
非流动负债	1,699,579.14	17.46%	1,904,607.12	19.98%	2,274,943.89	24.99%
负债总额	9,731,497.55	100.00%	9,530,775.11	100.00%	9,102,187.65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9,102,187.65 万元、9,530,775.11 万元和 9,731,497.55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3.40%。公司负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增加了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的规模。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5.01%、80.02%和 82.54%，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通过短期借款进行融资，以及日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金额较大所致，与公司资产结构主要为流动资产相匹配。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短期借款	2,202,802.42	22.64%	2,017,813.49	21.17%	1,743,814.07	19.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99.55	0.00%	1,978.58	0.02%
衍生金融负债	2,019.48	0.02%	-	-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应付票据	2,889,470.85	29.69%	2,776,075.22	29.13%	2,615,265.68	28.73%
应付账款	168,097.02	1.73%	167,537.50	1.76%	194,117.82	2.13%
预收账款	249,680.91	2.57%	256,688.31	2.69%	254,396.92	2.79%
应付职工薪酬	43,718.28	0.45%	53,394.91	0.56%	51,542.92	0.57%
应交税费	147,922.23	1.52%	121,522.20	1.28%	132,719.75	1.46%
其他应付款	322,511.38	3.31%	499,075.71	5.24%	566,291.81	6.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2,524.27	18.32%	1,450,792.51	15.22%	1,266,426.56	13.91%
其他流动负债	223,171.57	2.29%	282,968.60	2.97%	689.65	0.01%
流动负债合计	8,031,918.41	82.54%	7,626,167.99	80.02%	6,827,243.76	75.01%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公司对 2019 年的财务报表的流动负债项目的列示及数据进行了调整：将原列报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外汇远期合约作为“衍生金融负债”列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抵押借款	777,280.76	35.29%	679,645.05	33.68%	541,616.61	31.06%
质押借款	96,558.69	4.38%	60,738.43	3.01%	190.00	0.01%
保证借款	1,446.79	0.07%	9,959.78	0.49%	45,460.16	2.61%
信用借款	1,324,899.75	60.15%	1,267,470.22	62.81%	1,156,547.30	66.32%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2,616.43	0.12%	—	—	—	—
合计	2,202,802.42	100.00%	2,017,813.49	100.00%	1,743,814.07	100.00%

注 1：抵押借款主要为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和建筑物、整车合格证为抵押物获得的借款。

注 2：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应付款科目中的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故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短期借款的利息共计 3,409.43 万元，调整至短期借款。

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由金融机构借款和信用借款构成。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的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743,814.07 万元、2,017,813.49 万元和 2,202,802.42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16%、21.17%和 22.64%。

公司 2018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273,999.42 万元，增幅为 15.71%，主要系短期银行借款增加的影响。公司 2019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84,988.93 万元，增幅为 9.17%，主要系短期银行借款增加的影响。

(2) 应付票据

公司的应付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汽车制造商通常要求公司下订单时全额付款，因此公司通常以银行承兑票据或现金支付。银行承兑票据的到期日一般自发行日期起介于 30 日到 180 日不等。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2,615,265.68 万元、2,776,075.22 万元和 2,889,470.85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28.73%、29.13%和 29.69%。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规模逐年稳定扩张，与公司采购和销售规模逐年增长相匹配。

(3) 应付账款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部分供应商的整车及零部件采购款，公司应付账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低。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194,117.82 万元、167,537.50 万元和 168,097.02 万元，分别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2.13%、1.76%和 1.7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应付账款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广汇汽车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1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56.01	10.50%	整车和零部件采购

2	梅赛德斯-奔驰 (中国)汽车销售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43.29	6.39%	整车和零部件 采购
3	北京奔驰汽车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68.83	5.57%	整车和零部件 采购
4	华晨宝马汽车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8.58	4.12%	整车和零部件 采购
5	上海上汽大众汽 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6.37	3.83%	整车和零部件 采购
合计			51,133.09	30.42%	

(4) 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 4S 店根据销售合同向购车客户在提车前预先收取的全部或部分购车款项。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254,396.92 万元、256,688.31 万元和 249,680.91 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2.79%、2.69%和 2.57%，整体规模保持稳定。

2018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较上年末增加 2,291.39 万元，增幅为 0.90%，基本保持稳定。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较 2018 年末下降 7,007.39 万元，降幅为 2.73%，主要系乘用车行业下行，预收新车款减少所致。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款项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广汇汽车关系	金额	占预收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1	西安优享空间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22	0.43%	车款
2	黄超	非关联方	635.05	0.25%	车款
3	北京木棉上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2.24	0.24%	租赁费
4	山东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非关联方	371.55	0.15%	车款
5	四川箐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97	0.14%	整车定金
合计			3,011.03	1.21%	

(5) 其他应付款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应付的工程款、股权收购款、保证金（保险、按揭履约金及二级网点等）、预提费用、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应付被收购单位往来款以及代收代付融资租赁保险费等。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566,291.81 万元、499,075.71 万元和 322,511.38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6.22%、5.24%和 3.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保证金	126,482.77	138,902.34	121,629.93
应付股权收购款	40,920.00	120,919.86	237,639.44
预提费用	56,305.66	51,920.05	40,403.34
应付被收购单位原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款	5,422.75	22,614.52	66,211.58
应付工程款	16,498.17	13,592.89	17,301.44
代收代付融资租赁相关款项	8,304.97	14,151.52	9,842.96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应付信托持有人款项	13,490.15	40,715.88	856.8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6,886.66	24,839.77	-
应付利息	-	39,002.46	50,555.87
应付股利	2,873.83	4,466.60	3,212.56
其他	35,326.42	27,949.81	18,637.85
合计	322,511.38	499,075.71	566,291.81

注：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应付款科目中的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广汇汽车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1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44.92	5.47%	保证金
2	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621.16	4.84%	出表代收代付款
3	深圳市俊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55.00	2.22%	股权收购款

4	山东泰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47.75	2.22%	股权收购款
5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3.61	1.64%	股权收购款
合计			52,862.44	16.39%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抵押借款	15,205.47	0.85%	4,247.00	0.29%	-	-
质押借款	437,561.70	24.55%	428,767.85	29.55%	382,476.71	30.20%
保证借款	-	-	-	-	9,750.00	0.77%
信用借款	900,314.26	50.51%	298,822.33	20.60%	85,445.00	6.75%
资产证券化产品	84,239.45	4.73%	167,664.16	11.56%	258,420.58	20.41%
应计长期借款利息	7,499.90	0.42%	——	——	——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6,211.33	17.18%	538,825.39	37.14%	507,000.00	40.03%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9,987.27	0.56%	-	-	-	-
其他	21,504.90	1.21%	12,465.78	0.86%	23,334.27	1.84%
合计	1,782,524.27	100.00%	1,450,792.51	100.00%	1,266,426.56	100.00%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1,266,426.56 万元、1,450,792.51 万元和 1,782,524.27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13.91%、15.22%和 18.32%。公司 2018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1,450,792.51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184,365.95 万元，增幅为 14.56%，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163,409.05 万元所致。公司 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1,782,524.27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331,731.76 万元，增幅为 22.87%，主要系部分长期信用借款随着期限的临近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长期借款	982,086.31	10.09%	1,333,537.77	13.99%	1,566,522.31	17.21%
应付债券	436,637.28	4.49%	300,542.41	3.15%	464,500.00	5.10%
长期应付款	5,585.61	0.06%	7,485.78	0.08%	19,864.46	0.22%
预计负债	1,118.16	0.01%	388.51	0.00%	792.83	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565.00	2.03%	201,051.55	2.11%	171,860.88	1.89%
递延收益	29,580.90	0.30%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005.89	0.48%	61,601.10	0.65%	51,403.41	0.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9,579.14	17.46%	1,904,607.12	19.98%	2,274,943.89	24.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押借款	518,117.58	52.76%	244,038.94	18.30%	255,276.42	16.30%
抵押借款	15,801.65	1.61%	8,830.22	0.66%	2,897.93	0.18%
保证借款	-	-	-	-	-	-
信用借款	427,190.15	43.50%	1,025,328.27	76.89%	1,188,006.55	75.84%
资产证券化产品	20,976.93	2.14%	55,340.34	4.15%	120,341.42	7.68%
合计	982,086.31	100.00%	1,333,537.77	100.00%	1,566,522.31	100.00%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566,522.31 万元、1,333,537.77 万元和 982,086.31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17.21%、13.99%和 10.09%，主要为银行借款。

公司 2018 年末长期借款金额为 1,333,537.77 万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232,984.54 万元，降幅为 14.87%，主要系部分信用借款随着期限的临近重分类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公司 2019 年末长期借款金额为 982,086.31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351,451.46 万元，下降 26.35%，主要系公司长期信用借款随着期限的临近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综合影响所致。

（2）应付债券

公司的应付债券主要为应付中期票据及公司债。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金额分别为 464,500.00 万元、300,542.41 万元和 436,637.28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5.10%、3.15%和 4.49%。公司 2018 年末应付债券金额为 300,542.41 万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163,957.59 万元，降幅为 35.30%，主要系 2018 年中期票据-15 广汇 MTN001 到期偿还，公司债券-16 广汇 G1，公司债券-16 广汇 G2 进入回售期后部分投资者回售公司债券以及部分应付债券随着期限的临近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影响所致。公司 2019 年末应付债券金额为 436,637.28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136,094.87 万元，增幅为 45.28%，主要系公司于 2019 年于新交所发行四笔高级债券以及发行公司债所致。

（3）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6,452.99	9,519.92	24,760.17
未确认融资费用	867.38	2,034.14	4,895.71
应付融资租赁业务押金净值	5,585.61	7,485.78	19,864.46

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9,864.46 万元、7,485.78 万元和 5,585.61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22%、0.08%和 0.06%，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业务押金以应付押金余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列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持续下降，主要系融资租赁业务押金退还客户的影响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08	1.12	1.21
速动比率（倍）	0.85	0.85	0.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46%	16.96%	8.15%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49%	67.36%	67.2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19,038.63	955,371.29	983,704.68
利息保障倍数（倍）	2.53	3.05	3.27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资本化转出数+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资本化转出数）/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

1、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规模迅速扩大，流动资产规模和流动负债规模相应总体保持增长态势，且增速较为接近。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21、1.12 和 1.0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6、0.85 和 0.85。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滑，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7 年以前举借的长期信用借款随着期限的临近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良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能够为公司短期资金周转提供有力保障。另外，公司在各银行中信誉度良好，报告期内未出现贷款逾期未还情况，银行融资对公司的短期资金周转提供了有力保障。

2、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7.27%、67.36%和 68.49%。公司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分别为 3.27、3.05 和 2.53，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筹措资金支付利息和偿还债务的需要。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下滑的主要原因系受

乘用车市场不景气影响，公司利润总额下滑，同时公司发行债券规模增加致使利息支出提高。

3、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00335.SH	国机汽车	72.91%	68.02%	70.71%
	601258.SH	ST 庞大	57.53%	80.28%	78.93%
	600653.SH	中华控股	67.18%	68.43%	75.89%
	600327.SH	大东方	40.70%	40.46%	44.06%
	000753.SZ	漳州发展	55.88%	52.72%	55.41%
	平均值		58.84%	61.98%	65.00%
	600297.SH	广汇汽车	68.49%	67.36%	67.27%
流动比率	600335.SH	国机汽车	1.20	1.28	1.28
	601258.SH	ST 庞大	1.34	0.71	1.00
	600653.SH	中华控股	1.23	1.10	0.76
	600327.SH	大东方	1.22	1.34	1.24
	000753.SZ	漳州发展	1.42	1.45	1.46
	平均值		1.28	1.18	1.15
	600297.SH	广汇汽车	1.08	1.12	1.21
速动比率	600335.SH	国机汽车	0.71	0.65	0.63
	601258.SH	ST 庞大	0.98	0.58	0.82
	600653.SH	中华控股	0.79	0.73	0.53
	600327.SH	大东方	0.78	0.74	0.82
	000753.SZ	漳州发展	0.77	0.84	0.77
	平均值		0.81	0.71	0.72
	600297.SH	广汇汽车	0.85	0.85	0.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与同业保持一致，其中资产负债率和速动比率略高于可比公司，流动比率略低于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更多地利用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且报告期内部分长期信用借款随着期限的临近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公司偿债能力指标良好，财务政策稳健，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快速发展，为支付利息和偿还债务提供

了重要保障。同时，公司充分利用财务杠杆，通过向银行融资的方式实现了规模经营，也给股东带来了较好的回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转股后，更有助于公司改善财务结构，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四）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56.29	56.14	51.84
存货周转率	7.96	7.89	8.87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的销售一般为面对消费者且以货币资金结算。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87、7.89 和 7.96。2018 年，因受行业整体下行因素的影响，存货周转率较 2017 年下降。2019 年存货周转率和 2018 年基本保持稳定。整体来看，公司存货处于合理水平，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2、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可比上市公司主要运营能力指标如下：

运营能力指标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600335.SH	国机汽车	10.28	19.62	32.93
	601258.SH	ST 庞大	26.74	33.00	41.73
	600653.SH	申华控股	11.40	11.96	6.96
	600327.SH	大东方	59.67	61.76	68.07
	000753.SZ	漳州发展	15.77	18.48	27.08
	平均值		24.77	28.97	35.36
	600297.SH	广汇汽车	56.29	56.14	51.84
存货周转率	600335.SH	国机汽车	3.71	4.05	4.82

运营能力指标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601258.SH	ST 庞大	6.06	6.94	6.27
	600653.SH	中华控股	3.88	3.97	3.95
	600327.SH	大东方	8.65	8.90	10.19
	000753.SZ	漳州发展	1.56	1.70	1.21
	平均值		4.77	5.11	5.29
	600297.SH	广汇汽车	7.96	7.89	8.87

从上述比较可以看出，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表明公司在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保持了较高的资产周转能力和运营效率。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乘用车经销与服务集团及乘用车融资租赁供应商。通过其覆盖中国 28 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的汽车经销网络，公司建立了专注于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和乘用车衍生业务两大主要业务线的综合运营平台、在乘用车销售数量和金额、乘用车融资租赁发生台次、乘用车品牌覆盖度、门店数量等多个核心指标方面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6,071,152.25 万元、16,617,299.20 万元和 17,045,595.00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451,111.10 万元、397,392.32 万元和 331,521.26 万元。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为经营性盈利，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12%、100.49%和 99.62%。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7,045,595.00	16,617,299.20	16,071,152.25
营业成本	15,368,413.05	14,903,957.96	14,508,322.30
营业利润	452,980.17	528,236.94	576,313.89
利润总额	454,702.52	525,684.22	575,622.09
所得税费用	123,181.26	128,291.91	124,510.99
净利润	331,521.26	397,392.32	451,111.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069.84	325,741.75	389,031.15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993,908.64	99.70%	16,565,921.29	99.69%	16,030,910.01	99.75%
其他业务收入	51,686.36	0.30%	51,377.91	0.31%	40,242.24	0.25%
合计	17,045,595.00	100.00%	16,617,299.20	100.00%	16,071,152.25	100.00%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合计分别为 16,071,152.25 万元、16,617,299.20 万元和 17,045,595.00 万元。其中，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99.60%以上，主营业务发展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汽车经销与服务业务收入和乘用车衍生业务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持续增长，三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2.96%。2018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7 年增加 535,011.28 万元，增幅为 3.34%，主要原因系公司规模整体扩张引致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稳健增长，但受累于 2018 年我国乘用车市场整体下滑，营业收入增长率同比下降。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58%，主要系在全国乘用车市场整体不景气的背景下，公司受益于业务规模扩张及市场营销有序推广，新车销售数量、维修进场台次、二手车代理等业务量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和乘用车衍生业务两大主要业务线，乘用车经销及服务业务主要由整车销售业务及维修服务业务组成。乘用车衍生业务主要由佣金代理业务和汽车融资租赁业务组成。其中：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收入（整车销售业务及维修服务业务收入之和）占比均在 95%以上，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乘用车衍生业务则处于增长期，收入金额以及收入占比均有明显提升，是公司业绩增长重要来源。受益于公司前瞻性发展战略及国内汽车市场的稳健发展，公司的各项业务均处于上升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业务类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	16,232,360.36	95.52%	15,790,463.98	95.32%	15,378,027.76	95.93%
整车销售	14,674,082.74	86.35%	14,267,114.68	86.12%	14,057,468.39	87.69%
维修服务	1,558,277.62	9.17%	1,523,349.30	9.20%	1,320,559.37	8.24%
乘用车衍生业务	761,548.29	4.48%	775,457.31	4.68%	652,882.25	4.07%
佣金代理	542,996.76	3.20%	542,578.49	3.28%	458,436.18	2.86%
汽车租赁	218,551.53	1.29%	232,878.82	1.41%	194,446.07	1.21%
合计	16,993,908.64	100.00%	16,565,921.29	100.00%	16,030,910.01	100.00%

注：整车销售收入包括安装于已售乘用车的可选择附件销售。

①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

A、整车销售

报告期内，整车销售为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17 年、2018 年、2019 年，整车销售收入均同比逐年增长，分别为 14,057,468.39 万元、14,267,114.68 万元、14,674,082.7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87.69%、86.12%、86.35%。公司整车销售收入金额的增长主要受益于公司经销网络的扩张和新车市场需求的增长。2019 年，在全国乘用车市场整体下滑的背景下，整车销售收入金额 14,674,082.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5%，实现逆势增长。

B、维修服务

公司在整车销售以外向客户提供维修服务。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公司维修服务产生的收入均同比逐年增长，分别为 1,320,559.37 万元、1,523,349.30 万元、1,558,277.6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8.24%、9.20%、9.17%，是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2019 年，在全国乘用车市场整体下滑的背景下，公司维修服务收入金额为 1,558,277.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9%，实现逆势增长。公司维修服务收入增长主要源于：（1）整车销售及其他服务积累的客户基础扩张；（2）公司门店数量增长及成熟度逐年提高；（3）公司提供的服务类别逐年丰富以及客户满意度的提升。

②乘用车衍生业务

C、佣金代理

公司在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以外向客户提供佣金代理业务。2017 年、2018 年、2019 年，佣金代理业务产生的收入均同比逐年增长，分别为 458,436.18 万元、542,578.49 万元、542,996.7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2.86%、3.28%、3.20%。2019 年，在全国乘用车市场整体下滑的背景下，公司佣金代理业务产生的收入为 542,996.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08%，实现逆势增长。

D、汽车租赁业务

汽车租赁业务的收入主要包括乘用车融资租赁产生的利息收入和少量汽车经营租赁产生的租赁收入。报告期内，依托公司广泛经销网络和客户基础，乘用车租赁业务规模实现稳健发展。公司在自身销售增加融资租赁业务同时与其他汽车经销商展开合作，扩大乘用车租赁业务的客户基础。此外，公司大力发展二手车融资租赁业务，进一步扩张公司的业务范围和业务规模。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公司汽车租赁业务产生的收入分别为 194,446.07 万元、232,878.82 万元、218,551.5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21%、1.41%、1.29%。2019 年，公司汽车租赁业务产生的收入为 218,551.5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15%，主要原因系①2018 年奇瑞金融等多个同行业公司业务关停，造成阶段性市场真空，部分租赁业务转移至汇通信诚，因此 2018 年汽车租赁业务收入基数较高；②市场资金面偏紧，利息支出较高挤占公司毛利空间；③为了更加稳健地发展业务，公司调整业务产品结构，增加了较稳健的产品比例，降低了高风险高收益的产品占比，从而导致利息收益下降。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整体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5,339,452.43	99.81%	14,881,147.96	99.85%	14,489,740.63	99.87%
其他业务成本	28,960.62	0.19%	22,810.00	0.15%	18,581.67	0.1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5,368,413.05	100.00%	14,903,957.96	100.00%	14,508,322.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87%、99.85%和 99.8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4,508,322.30 万元、14,903,957.96 万元和 15,368,413.05 万元。2018 年营业成本较 2017 年增加 395,635.66 万元，同比增长 2.73%；2019 年营业成本较 2018 年增加 464,455.09 万元，同比增加 3.1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的变动幅度基本保持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	15,141,084.51	98.71%	14,695,311.97	98.75%	14,342,719.69	98.99%
整车销售	14,112,967.97	92.00%	13,716,311.71	92.17%	13,516,930.71	93.29%
维修服务	1,028,116.54	6.70%	979,000.26	6.58%	825,788.98	5.70%
乘用车衍生业务	198,367.92	1.29%	185,835.98	1.25%	147,020.95	1.02%
佣金代理	123,102.56	0.80%	123,022.64	0.83%	93,833.78	0.65%
汽车租赁	75,265.36	0.49%	62,813.34	0.42%	53,187.17	0.37%
合计	15,339,452.43	100.00%	14,881,147.96	100.00%	14,489,740.6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主营业务收入波动而波动，总体上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相匹配。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同比分别增长 17.54%、2.70%、3.08%，同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18.70%、3.34%、2.58%。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变动幅度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幅度基本保持一致。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整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654,456.21	98.65%	1,684,773.33	98.33%	1,541,169.38	98.61%
其他业务毛利	22,725.74	1.35%	28,567.91	1.67%	21,660.57	1.39%
合计	1,677,181.95	100.00%	1,713,341.24	100.00%	1,562,829.95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占公司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8.61%、98.33%和 98.65%。主营业务毛利是公司综合毛利的核心来源，主营业务是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决定性因素。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和变动情况

(1) 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	1,091,275.84	65.96%	1,095,152.01	65.00%	1,035,308.07	67.18%
整车销售	561,114.77	33.92%	550,802.97	32.69%	540,537.68	35.07%
维修服务	530,161.08	32.04%	544,349.04	32.31%	494,770.39	32.10%
乘用车衍生业务	563,180.37	34.04%	589,621.32	35.00%	505,861.31	32.82%
佣金代理	419,894.20	25.38%	419,555.85	24.90%	364,602.40	23.66%
汽车租赁	143,286.17	8.66%	170,065.47	10.09%	141,258.90	9.17%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1,654,456.21	100.00%	1,684,773.33	100.00%	1,541,169.38	100.00%

注：汽车租赁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乘用车租赁业务，收入主要为利息收入，成本主要为有息负债利息支出，毛利主要来源于利息收入与利息支出的差额。

报告期内，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毛利为公司最主要的主营业务毛利来源。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毛利分别为 1,035,308.07 万元、1,095,152.01 万元和 1,091,275.84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67.18%、65.00%和 65.96%。从毛利占比变动趋势分析，公司在报告期内推动

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乘用车衍生业务得以快速发展，使得 2018 年和 2019 年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毛利占比较 2017 年有所下降。

3、毛利变动趋势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2018 年度		2018 年度-2017 年度		2017 年度-2016 年度	
	毛利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毛利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毛利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整车销售	10,311.80	1.87%	10,265.29	1.90%	55,511.79	11.45%
维修服务	-14,187.96	-2.61%	49,578.65	10.02%	144,804.83	41.38%
佣金代理	338.35	0.08%	54,953.45	15.07%	140,806.15	62.92%
汽车租赁	-26,779.31	-15.75%	28,806.57	20.39%	23,034.07	19.48%
主营业务毛利	-30,317.12	-1.80%	143,603.95	9.32%	364,156.85	30.94%

2018 年，公司在行业整体下行的情况下，仍然保持毛利规模的增长趋势。2018 年主营业务毛利较 2017 年增加 143,603.95 万元，增幅为 9.32%，主要原因系维修服务和佣金代理业务毛利增长的拉动。由于 2018 年受汽车行业整体下行影响，整车销售、维修服务、佣金代理的毛利增速均有不同程度的放缓。汽车租赁业务毛利增速则逆势上扬，较 2017 年增长 20.39%，达 28,806.57 万元。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427,987.35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458,304.47 万元，导致主营业务毛利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0,317.12 万元，降幅为 1.80%，其中整车销售业务毛利下降 1.87%，维修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 2.61%，汽车租赁业务毛利下降 15.75%。公司通过提高售后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佣金代理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提升 0.08%。

4、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乘用车经销与服务业务	6.72%	6.94%	6.73%
整车销售	3.82%	3.86%	3.85%
维修服务	34.02%	35.73%	37.47%
乘用车衍生业务	73.95%	76.04%	77.48%
佣金代理	77.33%	77.33%	79.53%
汽车租赁	65.56%	73.03%	72.65%
主营业务毛利率	9.74%	10.17%	9.61%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综合毛利率	9.84%	10.31%	9.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保持稳定，主要系公司优化持续产品业务结构，维修服务和佣金代理业务等高毛利率的汽车后市场业务收入毛利占比始终维持较高比例。

5、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600335.SH	国机汽车	4.68%	5.52%	5.13%
	601258.SH	庞大集团	-	-7.54%	5.59%
	600653.SH	申华控股	5.23%	1.68%	-1.10%
	600327.SH	大东方	7.00%	6.39%	6.57%
	000753.SZ	漳州发展	7.22%	8.35%	6.43%
	平均值		6.03%	2.88%	4.52%
	600297.SH	广汇汽车	9.74%	10.17%	9.61%

注：国机汽车主营业务除汽车贸易、汽车服务和融资租赁业务外，还包括非汽车贸易业务，为了可比，此处援引国机汽车报告期内汽车贸易、汽车服务和融资租赁业务的毛利率；申华控股主营业务除汽车销售及汽车后市场外，还包括风力发电、房产销售等业务，此处援引申华控股汽车销售及汽车后市场业务的毛利率；大东方主营业务除汽车销售及服务外，还包括百货零售、餐饮与食品销售、超市等业务，此处援引大东方报告期内汽车销售及服务业务毛利率；漳州发展主营业务除汽车销售外，还包括房地产、水务安装工程、污水处理等业务，此处援引漳州发展报告期内汽车销售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高附加值业务快速发展，毛利率水平持续高于行业均值。公司通过加强系统整合以及产品优化，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处于上升趋势。相较整车销售而言，维修服务、佣金代理和汽车租赁业务毛利率较高，该等业务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了多元化及可持续收益，提升了整体盈利能力。2019 年，公司整车销售、维修业务、佣金代理和汽车租赁营业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6.35%、9.17%、3.20%和 1.29%，以上各项业务 2019 年毛利率分别为 3.82%、34.02%、77.33%和 65.56%，其他各项业务的毛利率均远高于整车销售业务，因此大幅拉高了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可比公司往往出于汽车服务业务表现不佳

或未形成规模导致收入占比较低，因此汽车业务总体毛利率低于公司。其中，国机汽车业务模式批发为主、零售为辅，全国范围 4S 店较少，由于批发业务毛利率略低于零售，整体看汽车销售毛利率略低于发行人；庞大集团在销量大幅下滑的同时，同时急于变现库存，部分库龄较长车辆只能折价销售，导致 2018 年起庞大集团的整车销售和服务业务毛利率出现大幅下滑；申华控股销售品牌多为华晨旗下的金杯、中华、华颂等中低端品牌，相较于发行人主营中高端和豪华超豪华品牌的定位较低，因此毛利率也较低；大东方和漳州发展汽车销售与服务业务规模较小，而公司作为行业龙头，规模效应显著，故公司毛利率要高于大东方和漳州发展。2019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9.84%，略高于汽车经销业务为主的国机汽车和申华控股，符合 2017 年起至 2019 年的趋势。大东方和漳州发展除汽车经销外的其他主营业务的收入占比较高，且毛利率高于汽车经销业务，综合毛利率与公司不具备可比性。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786,020.45	215,971.01	498,329.59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463,318.22	-651,454.98	-484,699.54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48,643.66	-417,626.55	1,074,211.86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434.56	1,776.60	-6,968.42
现金流量净额	-323,506.87	-851,333.92	1,080,873.48

四、资本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投资和对外收购的相关支出。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合计分别为 256,227.32 万元、249,343.35 万元和 254,847.45 万元；公司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合计分别为 186,108.65 万元、

405,343.87 万元和 97,336.12 万元。后续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预计仍将保持一定规模的资本性支出需求。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支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伴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迅速，负债规模整体上亦呈增长态势，随着 2017 年非公开发行的顺利实施，公司资本结构得以优化，资产负债率显著降低，长短期偿债能力增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增加，资本实力得以增强。从短期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上升，但可转债较低的利率水平不会对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可转债完成转股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较前期降低，净资产规模将得以提高，有利于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规模均呈现快速上升的趋势，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庞大的业务规模、广泛的营销网络和强大的客户基础，打造协同运营多元化的业务平台，充分利用自身的渠道、营销、品牌及人才优势，通过持续优化产业结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提高管理能力及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门店升级改造项目、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和偿还有息负债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151,458.00	127,000.00
2	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	54,183.00	50,000.00
3	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	63,486.49	60,000.00
4	偿还有息负债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369,127.49	337,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公司董事会可对上述项目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项目投资进度、金额和实施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对全国范围内的门店进行升级改造，改造后的门店将提升客户的消费体验，满足客户的消费需求。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进一步由“重销售”向“重服务”转变的需要

公司是中国最大的乘用车经销与服务集团、中国最具规模的豪华乘用车经销与服务集团、中国最大的乘用车融资租赁提供商。近年来，为了降低行业波动对于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注重业务转型升级，由“重销售”向“重服务”转变。门店升级改造将丰富店面功能、提升店面形象、增进用户体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服务质量，增强客户粘性，促进公司长期稳定、持续、健康的发展，是公司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的需要。

（2）公司与汽车主机厂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的需要

目前，各大汽车主机厂商每年都会根据其品牌形象的需求，结合其销售网络布局和各门店的店龄，制定店面改造标准，安排改造时间节点。各汽车主机厂商对于 4S 店门店升级改造会提供相应的支持，包括升级改造的返利支持、后续商务政策的支持等。因此，门店升级改造符合公司与各大汽车主机厂商共同的利益诉求，有助于公司与各大汽车主机厂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障公司在超豪华、豪华到中高端等不同档次的品牌覆盖。

（3）公司提升品牌形象和品牌竞争力的需要

对于乘用车经销与售后服务行业，门店网点是行业内企业实施经营的重要场所，消费的体验性是行业的重要特征。门店升级改造有助于提升终端客户的消费体验，从而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公司品牌形象的提升有助于公司扩大汽车后市场业务，帮助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我国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汽车后市场潜力突出

截至 2018 年末，全国汽车保有量达 2.40 亿辆，其中 61 个城市的汽车保有量超过 100 万辆，27 个城市超过 200 万辆。随着汽车保有量的稳步提升，维修保养、汽车美容、汽车保险、汽车用品等多元化服务需求量将会加大，尤其对于汽车刚需的养护、保险两大业务，市场潜力更为突出，中国汽车售后市场将围绕“满足用户需求”、“提供高品质服务”等方面展开，市场规模潜力突出。公司是中国最大的乘用车经销与服务集团、中国最具规模的豪华乘用车经销与服务集

团、中国最大的乘用车融资租赁提供商，公司围绕汽车后市场的业务有较大增长空间。

（2）现有门店提供稳定的客流，公司有丰富的业务开拓经验

公司有丰富的乘用车经销与售后服务业务、乘用车衍生业务的开拓经验。另外，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有广泛的门店布局，了解当地的消费习惯和消费需求。广泛的网点布局和品牌资源，避免了公司对单一品牌或区域形成依赖，既有效地降低了新渠道搭建的成本，又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和周期性抗风险能力，是实现渠道扩张和销售增长的重要保障，使公司在汽车电商、售后服务、二手车、融资租赁等业务方面具有了得天独厚的优势。公司将结合公司自身在业务开拓方面的经验以及公司对当地消费者的了解，对门店进行升级改造，发挥自身优势，适应行业发展方向。

（3）成熟完善的管理架构以及科学的管理手段

公司采用总部、区域、店面三级管理架构，总部负责战略，把握大局；区域负责经营，贴近一线；店面负责具体实施，确保公司战略方向正确，经营决策效率高。门店改造项目涉及门店数量众多，需要公司层层统筹。公司管理架构成熟，管理手段科学，有能力保证项目实施的合理性、高效性和科学性。

4、项目实施的主体

门店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广汇有限的全资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广汇宝信的全资子公司。

由于广汇宝信系公司的非全资子公司，公司将通过向广汇宝信委托贷款的形式实施募投项目，贷款利率拟按照公允利率确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情形。

5、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为3年，按照项目发展逐步投入。

6、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计划总投资为151,458.0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127,000.00万元。

7、项目涉及的政府报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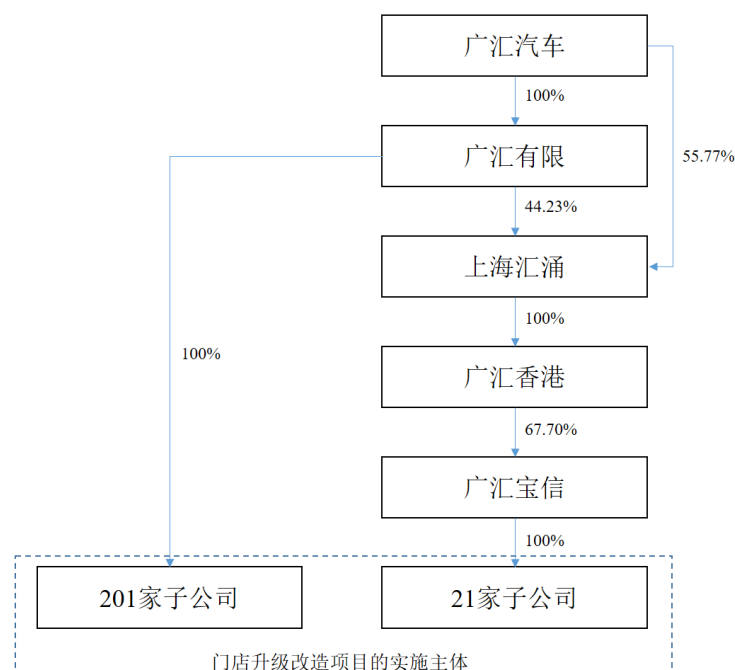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门店升级改造项目不属于需要核准或备案范围内的固定资产投资，无需履行备案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门店升级改造项目无需做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

8、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其合理性，中小股东是否提供同比例出资或贷款，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合法利益的情形

(1) 门店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其合理性，中小股东是否提供同比例出资或贷款

本次门店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汇有限下属的 201 家全资子公司以及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汇宝信下属的 21 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由于本次门店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包含广汇汽车控股公司广汇宝信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因此该项目存在部分实施主体为非全资子公司的情况。广汇汽车将通过委托贷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广汇宝信下属的实施主体。广汇宝信的

中小股东不会同比例向广汇宝信提供贷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广汇汽车持有广汇宝信 67.70%的股权。广汇宝信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主席由广汇汽车董事长李建平先生担任。7 名董事中，4 名为执行董事，均由广汇汽车派出；其余三名董事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广汇汽车为广汇宝信的控股股东，并全面参与广汇宝信的经营管理。广汇宝信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中小股东为广汇宝信的港股投资者，不参与广汇宝信的日常经营，以委托贷款作为资金的投入方式充分考虑了广汇汽车与中小股东在广汇宝信的权利和义务。

（2）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合法利益的情形

提供委托贷款不会增加广汇汽车的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广汇汽车的合法利益。具体分析如下：

①委托贷款的利率定价不会损害广汇汽车利益

广汇汽车对上述广汇宝信的下属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利率参照同期广汇汽车银行贷款利率。从利率定价来看，单方委托贷款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②借款用途将严格用于募投项目

广汇汽车对上述广汇宝信的下属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用于广汇汽车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规定的用途。广汇汽车将根据募投项目具体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提供贷款、专款专用，并将规范该等资金的使用管理，不会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③对广汇宝信实施门店升级改造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广汇宝信的经销品牌主要集中在宝马、路虎、捷豹、法拉利、玛莎拉蒂等豪华及超豪华品牌，其经销网点主要分布于长三角、东北、华北及华东地区，并在北京、上海等一线城市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在品牌结构及网络布局方面与广汇汽车其他全资门店存在较强的互补性。经过多年经营发展，目前广汇宝信的门店具有升级改造的需求。由于豪华、超豪华品牌具备较强的发展潜力和盈利空间，本次采用委托贷款方式，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更好地促进广汇宝

信的经营发展，并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门店升级改造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广汇汽车为广汇宝信控股股东，并全面参与广汇宝信的经营管理，广汇汽车向其提供委托贷款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广汇汽车控制项目的经营风险，提升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有利于广汇汽车进一步拓展市场、增强整体市场形象，从而维护广汇汽车及广大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分为信息化建设与智能门店建设两部分。项目完成后，公司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将得到显著提升。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的需要

当前，我国信息化发展取得了长足进展，各领域信息化水平全面提升，大数据分析在各行业不断得到应用，零售和服务业信息化全面推进，成为推动其发展方式转变的重要动力。信息技术在采购、销售、售后服务、客户管理、企业管理等关键环节的应用不断深化。公司属于大型汽车销售和服务企业，需要统筹协调的子公司和门店数量众多，信息化建设成为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的必要。

（2）提升企业信息化能力、构建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信息技术已经成为推动企业发展的关键力量，在企业核心业务开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支撑作用。公司作为乘用车销售与服务的行业龙头企业，需把信息化的渗透作为重要契机，加深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以应对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加深信息化建设程度，增强大数据系统的辅助功能，是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3）推进公司经营智能化的需要

消费升级和技术升级的浪潮，正在快速推动着传统乘用车经销商的转型发展。近年来，乘用车经销与售后服务行业对于智能化网点的建设需求正在增强。

智能化 4S 店将精准营销有效融入传统 4S 店的服务中，通过大数据平台的支持，有效识别终端客户对于公司各类服务的需求，从而帮助 4S 店与终端客户进行更有效的匹配与互动，增加门店运营效率，提升客户满意度。在现今各传统行业的智能化浪潮之下，门店的智能化改造是公司经营智能化的需要，是公司把握时代机遇的关键。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中国信息技术发展迅速，配套服务体系逐步完善

信息技术已经广泛应用于销售、服务、渠道与终端管理、战略决策等企业运营环节，逐步实现从过去单一的数据采集向市场分析与企业管理延伸，从技术层面向战略层面推广。通过引进国际先进信息化设计理念，打造符合市场需求的应用软件集成技术，我国信息技术行业能够提供具有较高附加值的产品实施与维护服务，深入挖掘信息数据资源，开拓技术应用领域，为企业打造符合其需求的信息化系统。信息技术的日渐成熟及配套服务体系的逐步完善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基础。

（2）公司已部署的信息系统为项目建设提供借鉴和支持

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一套信息处理机制与应用系统。公司对信息系统项目的建设经验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项目管理、网络运维、系统管理、规划与选型等方面的借鉴和支持。在技术基础方面，经过前期的信息化建设，公司已拥有多个系统功能模块，并在过往各系统的运维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在人才基础方面，公司 IT 团队紧密跟踪业务需求，持续进行系统的迭代更新工作，使得公司 IT 团队不仅对公司业务具备深刻的理解，积累了丰富的系统建设及运营经验。同时，公司计划近期内继续引进相关人才，以满足公司不断扩大的信息化建设需要。

（3）公司对信息化、智能化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

在信息化、智能化的大潮中，公司积极转变观念、紧跟时代发展，从企业长远发展的高度大力推进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公司充分重视对于信息系统、智能部件的应用，为了确保信息化与智能化工作的稳定开展和取得实效，公司统筹规

划信息化与智能化建设，保证信息系统与智能部件的应用效益，使之更高效地服务于自身业务发展，推动企业信息化与智能化建设，从而为传统销售服务行业开拓一条新型发展之路。

4、项目实施的主体

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中，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广汇汽车，智能门店建设的实施主体为广汇有限全资子公司。

5、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为3年。

6、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计划总投资 54,183.0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

7、项目涉及的政府报批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已完成备案程序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备案编号/项目编号	备案时间	备案公司	备案公司与发行人的关系
1	2019-310112-52-03-002317	2019.07.22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发行人
2	川投资备[2019-510107-52-03-361402]JXQB-0175 号	2019.05.31	四川申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3	大花经基备[2019]5 号	2019.06.14	尊荣亿方集团大连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4	2019-520111-65-03-493358	2019.06.10	贵州乾通企业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5	米发改备字[2019]033 号	2019.06.10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6	2019-450000-52-03-017072	2019.06.02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7	2019-530132-52-03-036980	2019.05.30	云南路达汽车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8	2019-360000-52-03-010439	2019.05.30	江西运通华融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

理名录》，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无需做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

（三）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将在全国范围内投资改建二手车交易市场、二手车服务中心、品牌展厅等与二手车业务相关的经营场所。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发展二手车业务的需要

2017 年-2019 年，公司分别实现二手车代理交易 20.33 万台、30.27 万台和 32.84 万台，同比增长 125.84%、48.88%和 8.47%，公司二手车交易代理业务持续快速增长。由于公司二手车业务发展良好，扩大二手车业务的覆盖规模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重大驱动因素，发展二手车业务成为公司实现业绩增长的需要。

（2）公司提升行业影响力的需要

汽车销量增速下降使经销商行业进入存量整合阶段，行业集中度提高，新车收入占比下降，后市场更具潜力。因此，二手车业务成为汽车经销商行业地位的重要判断标准。广汇汽车目前为中国汽车经销商中最大的二手车交易代理服务实体集团，注重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服务，以及满足消费者的各种需求。改造升级二手车经营场所能够帮助提升消费体验，夯实公司在二手车代理交易领域的市场地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

（3）公司业务协同发展的需要

公司扩展二手车业务，有助于促进公司实现各项业务协同发展。一方面，公司二手车交易业务的客户是新车销售、维修服务等主要业务的客户来源，提升二手车交易业务的服务质量能帮助公司取得客户信任，从而提升新车销售、维修服务等主要业务覆盖的客户数量。另一方面，融资租赁业务与二手车业务具有较高的协同效应，融资租赁可以为二手车业务提供车源，二手车业务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了可靠的车辆处理渠道，二手车业务的发展是融资租赁业务增长的关键因素

之一。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我国汽车保有量迅速增长，二手车交易活跃，未来发展空间大

截至 2018 年末，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达到了每千人 172 辆，相比 2017 年增长 10.1%。我国二手车 2018 年总交易量为 1,382 万辆，相比 2017 年增长 11.5%。但相比发达国家市场，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及二手车市场的规模仍相对较小。未来，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会逐渐追赶发达国家水平，人均汽车保有量的增加将带动二手车市场的发展，二手车交易会愈发活跃。

(2) 强大的线下实力为二手车业务提供支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广汇汽车已经建立了覆盖中国 28 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共计 841 家经销网点，覆盖 50 多个品牌，强大的线下网点覆盖为公司扩展二手车业务提供支持。另外，除了大量高保障的置换和售后回购车源，公司还具备从检测、评估、收车、寄售、整备、认证、零售、拍卖到金融、保险、延保、交车、过户、物流、售后服务等全链条的专业服务能力。同时，公司拥有专业化的二手车经营管理团队，夯实了二手车业务持续增长的基础。

(3) 消费者态度转变，二手车市场迎来发展良机

目前，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开始关注二手车市场，对购买二手车作为购车的选择更加认同。在麦肯锡 2016 年的中国汽车消费者调查中显示，47%的受访者在购车过程中考虑过购买二手车，相比于 2011 年 18%的比例，有了极大的提升。消费者对二手车态度的转变，扩大了二手车的需求量，提升了二手车市场的规模，二手车也逐渐成为了汽车市场中新的利润增长点。二手车优化了消费者的生活，消费者更加乐意接受二手车。

(4) 相关政策利好二手车交易业务

近年来，二手车的相关利好政策相继出台。2018 年 8 月，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向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提交了《调整二手车交易增值税征收方式的建议报告》，该报告将二手车交易税由现行的按照交易金额的 2%计征，调整为按照增值部分

来计征，以此激发二手车经营企业的积极性。行业的呼声于今年两会得到了一定响应。发改委、工信部、商务部等十部委于 2019 年 1 月出台的《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 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 年）》提出了三条有关措施：包括：① 要有序推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对报废国Ⅲ及以下排放标准的汽车以旧换新；② 进一步落实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③ 对二手车经销企业销售二手车，落实适用销售旧货增值税政策。今年两会期间，《政府工作报告》中也重申落实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进一步释放了消费者跨区域购车的需求。政策改革为公司二手车业务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支持，二手车交易市场未来发展空间可观。

4、项目实施的主体

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广汇汽车的全资子公司。

5、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期为 3 年，按照项目发展逐步投入。

6、项目投资估算

项目计划总投资 63,486.49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

7、项目涉及的政府备案情况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不属于需要核准或备案范围内的固定资产投资，无需履行备案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无需做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

（四）偿还有息负债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0 万元偿还有息负债，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实力。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及不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全

资子公司。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调整负债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的需要

近年来，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资金需求量持续增长，负债规模持续扩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420.80 亿元，总负债 973.15 亿元，资产负债率 68.49%；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910.22 亿元、953.08 亿元和 973.15 亿元，负债规模持续上升。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74.38 亿元、201.78 亿元和 220.28 亿元，短期借款规模较大。通过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偿还有息负债，可有效调整公司负债结构，缓解公司短期内的偿债压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2）公司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盈利能力的需要

近年来，公司财务成本较高，较大的利息支出影响公司利润水平，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251,692.00 万元、257,040.08 万元和 296,658.9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57%、1.55%和 1.74%，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43.73%和 48.90%和 65.24%，占比较高。因此，通过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将有效降低公司利息支出，减轻公司财务负担，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公司提高后续融资能力的需要

由于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在银行及债券市场上的融资能力受到限制。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得到提升，财务状况可得到显著改善，盈利能力有所提高，有助于增强公司后续融资能力。

三、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门店升级改造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零售网络服务能力，提升公司零售终端形象，增强消费者体验；信息化建设升级项目有利于实现公司内部运营系统的全面信息化，提升企业管理半径和管理效率，提高客户

满意度；二手车网点建设项目有助于公司增加利润增长点，协调各项业务发展；偿还有息负债项目有助于调整负债结构、扩大盈利水平以及提升后续融资能力。综上所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货币资金、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一方面可以较低的财务成本获得债务融资，另一方面不会因为本次融资而迅速摊薄每股收益。

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以及本次可转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得以加强，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偿债风险也随之降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公司的发展战略将得以有效实施，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会有所提升。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6、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发行人：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 3998 号

联系人：许星、董昊明

联系电话：021-24032833

传真：021-2403281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艾华

联系电话：021-20262205

传真：021-20262344

投资者亦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